

骨石複合器的研究(上)

楊美莉

國立故宮博物院器物處

【內容提要】骨石複合器，是骨器與細石器製作，加上鑲嵌，三種高度發達的技術結合的碩果，也是獨具歐亞草原、高原古文化特色的重要遺物，更是一種漁獵、游牧經濟型態的生計指標；其主要分布於中國北方、西伯利亞、北歐，以及近東地區，中國境內則自東北、北方、西北地區，包括整個所謂「塞外」，成新月形的弧帶狀分布。

考古資料顯示，自舊石器時代晚期之末，此類複合器即已開始製作，然真正發展成熟仍在新石器時代晚期；（約西元前六〇〇〇—二〇〇〇年）當時大體已經發展出四種功能型器，即骨梗石刃錢鎗、骨梗石刃矛（鏃）、骨體石刃匕首、骨體石刃刀；前二種主要作為漁獵、狩獵的工具，後二者，則大致是作為狩獵、畜牧的工具（處理獸肉），然同時亦有不少製作精緻者，作為隨葬器；各類器形的發展，一來因應各地區生計的要求，二來受制於各文化骨器、細石器的製作傳統，呈現出明顯的區域性、時代性風格；而東北與西北地區骨體石刃器的發展顯見風格上的差異。

前言

內蒙古呼倫貝爾湖附近的札賚諾爾遺址發掘的一件骨梗石刃器，是目前中國境內發掘較早的複合工具之一例；此遺址屬

舊石器時代晚期之末；【註一】其他地區如西伯利亞以及北歐、中亞細亞近東地區，出土此類複合工具較早的例子，也約在舊石器時代晚期之末。【註二】早期此類器的製作，在中國、西伯利亞地區主要是作為漁獵的工具，在近東地區卻常為農業收割工具；各地區使用此類複合工具的時間長短不一，端視各地區經濟型態的轉型以及金屬工具出現的時間而定；然普遍看來，各地區的新石器時代可以說是此骨石複合工具發展較盛的時期。而由於此類骨石複合工具是結合了，骨器的切割與磨製、細石器的剝製，以及鑲嵌等三種高度發達的技術而成；因此，在中國境內，雖然不少地區有細石器的製作，然同時發展出此種骨石複合工具的地區，卻以東北、北方、西北，包括整個所謂的「塞外」，以狩獵、游牧作為其主要經濟型態的地區。（參見分布圖，圖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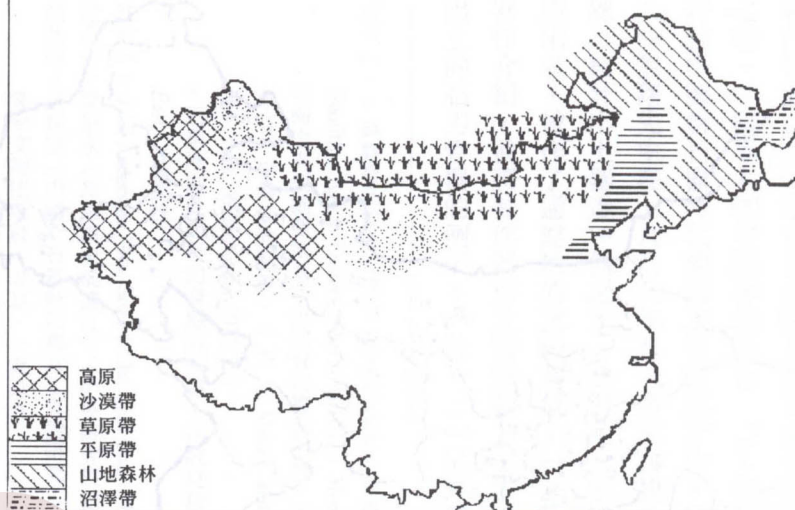
中國的東北、北方、西北地區的界線，雖然學者間的劃分法不盡相同，【註三】而目前的行政區劃，又常是左右此一界限的因素，唯一一般研究古文化的人均有一個共識，即天候以及自然環境的景觀才是決定區劃的關鍵；因此，本文從自然景觀與氣候情況來區分：東北地區包括目前的東北三省外，另加遼西地區的範圍；而西北地區除目前的陝、甘、寧、青、新五省

【註一】：呼倫貝爾草原札資諾爾遺址的第五層年代，經碳14測年，為距今一一四〇〇±三三〇年前，各種細石器製作頗多，而在第四層發現骨梗石刀，骨梗右側有槽，同時發現哺乳動物的骨骼甚多種，此一遺址共發掘六層，推測其延續的時間甚長，早期可能以漁獵為生，晚期應有畜牧業的發展了。（安志敏〈海拉爾的中石器遺存——兼論細石器的起源和傳統〉收錄於《中國新石器時代論集》頁一〇一—一二九 文物出版社，北京，一九八二；馬瑞江〈細石器與中國畜牧起源〉《農業考古》1985.1 頁二八三）有關札資諾爾遺址的發掘的詳細資料，請參見石彥時〈札資諾爾附近標本C 14年代的測定及其地質意義〉《古脊椎與古人類》第13卷，第二期）

【註二】：東北亞地區，在今俄羅斯葉尼塞河（Yenisei R.）區的Altonova Gora II 遺址發掘有帶槽骨尖狀器，推測也屬骨石複合工具的遺留，其年代據碳14的測年是距今一五〇〇〇—一一〇〇〇年間。（Chester S. Chard, *Northeast Asia in Prehistory*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London, 1975) p.30）而在中亞細亞近東地區，如 Natufian Culture 文化，已經製作相當精緻的骨體石刃刀，作為收割的工具，此一文化的年代延續了有二千年之久，即從西元前一〇〇〇〇—八〇〇〇年。（James Mallart, *The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Thames and Hudson Ltd, London, 1975) pp.32-34）

【註三】：嚴文明教授曾將長城以北的新石器文化，分成：東北地區、內蒙古東南、內蒙古中部和西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等四區。（嚴文明〈長城以北的新石器文化〉收錄於《史前考古論集》頁一〇五—一二二 科學出版社，北京，1998）《中國東北農業史》一書將遼西地區劃歸東北地區。（衣保中《中國東北農業史》頁五 吉林文史出版社，長春，一九九三）

圖表一 中國北方（包括東北、北方、西北）地理生態分布圖



外，另加內蒙古西南一小部分，而將陝南除去；北方則主要是內蒙古地區；三個區域的天然景觀亦有大的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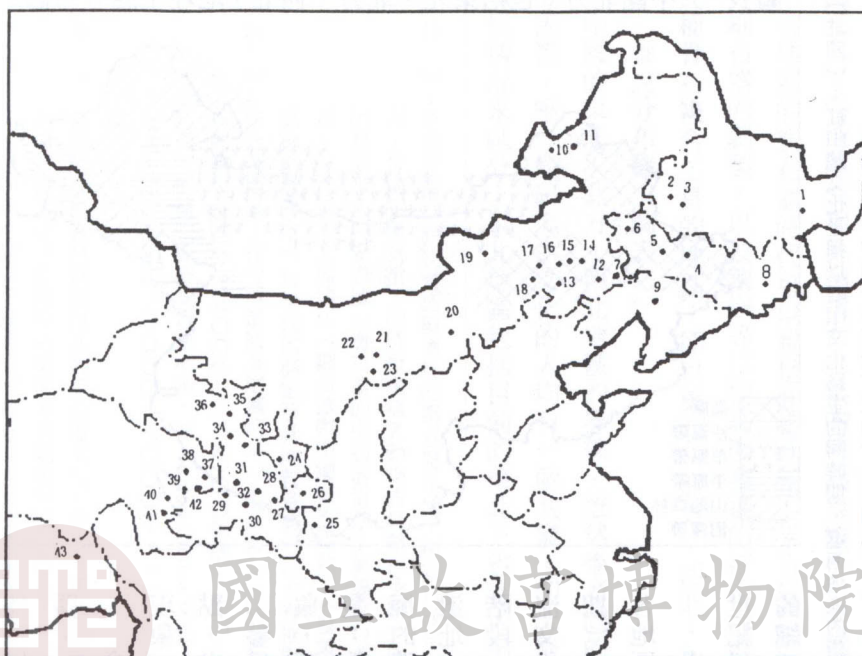
今若依骨石複合器出土遺址分布圖觀之，似乎有集中於某一地方的現象，東北地區以松花江流域為密集點；北方以內蒙古東南部為密集點，尤以西喇木倫河流域為主；西北以甘青地區的黃河流域為密集點。（參見圖表二）而從時間的分布情況觀之，似乎也有集中於某時段的現象，舊石器時代晚期之末的發掘例甚少，因此，實際製作情況不是很清楚；然西元前六五〇〇～六〇〇〇年是一個較普遍的階段，此時期已發掘的遺址，目前已有：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陝西寶雞北首嶺中層遺址；西元前三〇〇〇～二〇〇〇年，是另一個骨石複合器製作鼎盛的階段，此期北方包括紅山諸文化、【註四】小河流域文化，東北包括新開流文化、昂昂溪文化等，西北有馬家窯文化（包括馬家窯、半山、馬廠期）、齊家文化等，均有豐富的此類遺物出土；西元前二〇〇〇年以後各地區就殊少再見此類器的製作了。

上述是骨石複合器發展的大致情況，提供作參考。【註五】近一個世紀以來，西方學者對骨石複合器的注意雖然甚早，然常屬他們較關心的細石器課題中的附屬小題；因此，有關的論述蓋多屬零星的，【註

【註四】：紅山諸文化是指以紅山文化為主的同時期，遼西地區的新石器時代各文化的總稱，是近年來赤峰地區的考古學者常用的名詞。（楊美莉〈存在

紅山諸文化中的細石器傳統〉收錄於《中國北方古文化討論會論文集》一九九九）

【註五】：一些人為的因素，例如各地考古發掘遺址量的不平均、考古發掘者對田野工作的謹慎程度不一等，均將造成一些人為的疏漏，這些因素我們均將考慮；因此，圖表二僅供研究者參考。



圖表二 出土骨石複合器遺址分布圖

- | | |
|-----------------------|--------------------|
| 1 黑龍江密山縣新開流 | 23 內蒙古伊克昭盟伊金霍洛旗朱開溝 |
| 2 黑龍江齊齊哈爾昂昂溪 | 24 寧夏海原賀保鐵塚山梁 |
| 3 黑龍江杜爾伯特李家崗 | 25 陝西寶雞北首嶺 |
| 4 林農安左家山 | 26 隴東鎮原常山 |
| 5 吉林長嶺腰井子 | 27 甘肅秦安大地灣 |
| 6 吉林白城靶山 | 28 甘肅馬家窯文化遺址 |
| 7 吉林奈曼旗大沁他拉（今屬內蒙古自治區） | 29 甘肅永靖大河莊 |
| 8 吉林延吉小營子 | 30 甘肅東鄉林家 |
| 9 遼寧瀋陽新樂 | 31 甘肅蘭州花寨子 |
| 10 內蒙古扎賚諾爾 | 32 甘肅蘭州土谷台 |
| 11 內蒙古呼倫貝爾盟東烏珠 | 33 甘肅景泰張家台 |
| 12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窪 | 34 甘肅古浪高家灘 |
| 13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石棚山） | 35 甘肅武威皇娘娘台 |
| 14 內蒙古巴林左旗富河溝門 | 36 甘肅永昌鴛鴦池 |
| 15 內蒙古巴林右旗那斯台 | 37 青海樂都柳灣 |
| 16 內蒙古巴林右旗古日勒勒台 | 38 青海西寧朱家寨 |
| 17 內蒙古林西白音長汗 | 39 青海貴德羅漢堂 |
| 18 內蒙古克什克騰旗南台子 | 40 青海貴南尕馬台 |
| 19 內蒙古錫林郭勒盟蘇尼特左旗 | 41 青海同德宗日 |
| 20 內蒙古察右前旗廟子溝 | 42 青海循化阿哈特拉 |
| 21 內蒙古包頭西園 | 43 西藏昌都卡諾 |
| 22 內蒙古包頭阿善 | |

【六】專門性的論文極罕見。中國方面，最早記錄發掘此類器的，是瑞典考古學者安特生在青海西寧朱家寨所發掘的；【註七】之後，中國學者如梁思永先生在三〇年代，調查中國東北地區時，也注意到此類複合器的存在；【註八】佟柱臣先生在一篇討論中國新石器時代複合工具的論文中，即闢有一單元，專門整理出土與所見過的骨體石刃刀和骨體石刃匕首的資料；【註九】雲翔先生在一九八八年有一專文討論此類骨石複合工具，【註一〇】文中更仔細地蒐集相關的資料，其羅列的遺址有19處，統計出土器達86件之多，並對此一宗骨石複合器作形制上的分類；郎樹德先生對大地灣遺址所出石刃骨器以及甘肅地區所出者，曾作了通盤性的比較論述；【註一一】連吉林先生在一九九七年發表了一文，【註一二】就內蒙古地區出土的此類器作介紹，並將其作器形上的分類。王仁湘先生在一篇討論黃河流域新石器時代的骨製生產工具的論文中，也闢有一節羅列出土的石刃骨器的例子；【註一三】另外星燦先生有一短文，實驗證明嵌細石葉的石刃骨刀比一般手術用的刀還銳利，

【註六】：a 蘇聯有名的考古學者 A.P. Okladnikov 在西伯利亞所作的許多調查工作報告上，提及不少此類器的發掘資料。（參見 Henry N. Michael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p.103 (Memoir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Vol. XL, VIII-2, 1958)）

b 而中央亞細亞地區所出的骨石複合工具，也陸續為考古學者所報導。V. M. Masson and V. I. Sarianidi 所著，由 Ruth Tringham 譯成英文的著作亦有不少零星的記錄。（V. M. Masson and V. I. Sarianidi/Ruth Tringham, *Central Asia-Turkmenia Before the Achaemenids* (Praeger Publishers, New York, Washington, 1972)）

c 近東地區此類器的發掘與報導，則散見於一些相關的著作內，James Mellaart 的著作可以參考。（James Mellaart, *The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參見註11)）

【註七】：J.G. Andersson "The Site of Chu Chia Chai-Hsi Ning Hsien, Kansu"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Bulletin* No.17, p.57, p.25

【註八】：梁思永〈昂昂溪史前遺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四本第一分（一九九三）頁一四四

【註九】：佟柱臣〈中國新石器時代複合工具的研究為紀念尹達先生誕辰八十周年而作〉頁一九六—二〇五 收錄於《中國東北地區和新石器時代考古論集》文物出版社，北京，一九八九

【註一〇】：雲翔〈試論石刃骨器〉《考古》1988/9 頁八二五—八三三

【註一一】：郎樹德〈甘肅史前石刃骨器研究〉《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合刊 頁九—一五

【註一二】：連吉林〈內蒙古史前石刃骨器初論〉收錄於《內蒙古文物考古文集》第二輯 頁三〇—三七 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北京，一九九七

【註一三】：王仁湘〈黃河流域新石器時代的骨制生產工具〉收錄於《中國考古學論叢》頁一四二—一六一 科學出版社，北京，一九九五

真是不可思議。【註一四】

上述有關骨石複合器的論文，均屬資料的彙集以及形制上的分類，對於功能也僅作簡單的推測，致於此類器的性質，及其真正反映出的文化意義，其影響所及的文化副產物，甚至於其區域性、時代性的特色等，均未能提出而加以闡述。筆者近年來由於對細石器的關心，連帶地也涉獵了此類骨石複合器的材料，深入研究之後，發現個人長久以來，一直在思索的一些玉器上的問題，似乎有一部分可以在此類器中，或與其發展密切相關的骨器文化中，【註一五】找到極合理的解釋。因此，在九八年的夏天，沿著西北、北方尋找此類器的資料，此行收穫頗豐，真正引導個人對中國文明起源的課題有了新的思考方向，本文的撰寫僅是此一思考的嘗試性論證，不周之處還請方家指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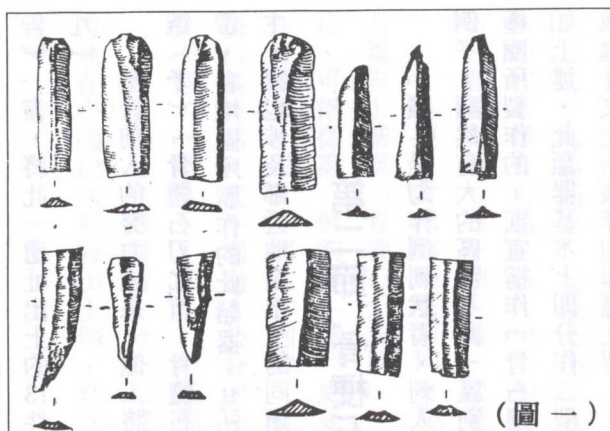
第一節 骨石複合器的分類

誠如前述，在中國境內，目前所知最早的骨石複合器，是出於內蒙古呼倫貝爾盟滿州里市的札賚諾爾遺址，呼倫貝爾湖周圍自古以來即是水草繁盛，游牧發達的地區，自舊石器時代晚期以來，即為製作與使用細石器的地區，其細石器剝製精緻。【註一六、圖一】細石器的製作技術是由舊石器時代晚期之未發達的打製石器技術發展而來，細石器故名思義是一種細小的石器，其特色不但在其刃部大多經二次加工，以壓剝法剝製出細碎的刃面，且其使用的石材，大多屬硬度達到7的，如燧石、石英、瑪瑙、玉髓、水晶、碧玉等製作而成，銳利的刃部極適於作為工具、武器用，唯細石器器小而單薄，因此，有一部分細石器皆嵌於骨柄或木柄上，【註一七】作成複合工具的形式，尤其是以細石器發達的地區，更常見此類器的使

【註一四】：星燦〈史前的石刀刃有多鋒利〉《文物天地》1993/4 頁四一—四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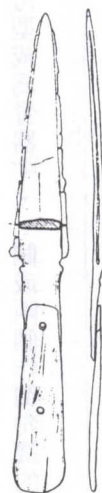
【註一五】：Oswald, Menghin (1888—1932) 在其1931年的著作 *Weltgeschichte der Steinzeit*, Wien。提出「骨器文化」一詞，指舊石器時代、亞石器時代、新石器時代均有骨器的文化，而尤以亞石器時代的骨器文化特別發達。（岡正雄譯《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聖紀書房，東京都，1943）

【註一六】：呼倫貝爾草原在一九六〇、一九七五年兩次調查，就發現185處遺址，這裡有良好的漁獵環境，也是歷史上重要的牧區，在札賚諾爾文化之後，新石器時代中期，此地區遺址上分布極豐富的細石器，有瑪瑙、黑曜石、燧石等。（參見註一安志敏、馬瑞江的著作）



圖一 呼倫貝爾湖海拉爾出土的細石器
(摘自《中國新石器時代論集》)

圖二 裝柄骨體石刃七首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圖二)

骨石複合器既是骨器與細石器的結合產物，在分類上，一般仍先以其功能形作依歸，而每一功能類之中若要再細分，理應就骨體的特色以及細石刃的特色來作為分類的依據，然大多數的此類器出土時，細石器的部分往往均已脫落而遺失，完整保存者不多，因此，細石刃的部分似乎無法提供充分的分類標準；前面提及雲翔與連吉林先生所作的分類，仍以骨體的形制作為分類的依據；雲先生將此種複合工具作三型，即短柄單刃器（石刃骨刀）、短柄雙刃器（石刃骨短劍）、無柄器；三型中再依其柄的形式分做二式，即通柄式、裝柄式。【參見註一〇】

唯裝柄式的石刃骨器，似乎很少見，目前所知者僅甘肅永昌鴛鴦池出土的幾件，其中的一件，（圖二）筆者曾於甘肅省博物館目驗過，目驗當時並不見一九七四年發表的圖片上所接裝的骨片，唯見骨體的柄末端明顯地磨出刃面來了；【註一八】事實上，在筆者目驗過的西北地區的石刃骨器中，柄端磨出薄刃的例子尚是不少；尤其是甘青地區馬家窯文化半山、馬廠期所製作的此類器；不但使該器在使用刃部切割之餘，還可以利用柄端行使鑿或匕的功能；因此，此件器的裝柄與否，是極富

【註一七】：以細石葉嵌成刃的複合工具，除了石刃骨器之外，推測也應有以木材為柄嵌以細石葉作為刃部使用的複合工具，唯石刃木器的考古遺存，至今不見有報導，推測木質容易朽壞，因此，至今無保存者，此我們也暫不論及。

【註一八】：一九九八年夏天個人隻身拜訪甘肅省博物館以及考古所，承蒙張朋川、郎樹德、劉志華、王輝、李天鳴等先生熱心的幫忙，見習了不少甘肅地區出土的石刃骨器，真正從中學習到不少知識，在此致以謝意。

於機動性的，有需要時，則接裝一骨片，以延長其柄的長度，不需要時，將骨片取下，原器的柄端尚可作其他功能。

因此，個人並不是很贊同，將裝柄與否作為分類的個依據；連先生的分類也以功能型作依歸，分作骨柄石刃刀、骨柄石刃匕首、石刃骨鏢三類，每一類再依骨體的形制細分，例如骨柄石刃刀分作：背直弧刃型、背刃皆直型，在每一型之下又細分成幾式；【參見註一二】所分的各式，其形制相差無幾。另外，一九九八年出版的《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一書，將此一遺址出土的13件骨柄刀分作四型，即彎背寬柄型、窄柄型、劍型、彎弓型，所依標準有移動之虞。【註一九】

基於前人的努力成果，個人將蒐集到的四十餘個遺址所出的骨石複合器，先依功能型作四類：骨梗石刃鏢槍、骨梗石刃鏃（矛）、骨體石刃匕首、骨體石刃刀；每一類之下，再依骨體的形制作細分。骨石複合器的製作遍及歐、亞草原、高原地帶，各地區所製作的此類器，其功能類型大致雷同，唯細部的形制有異，然本文論述的此類複合器，以中國境內出土者為主，雖也涉及鄰近地區出土的同類器，但文中提及的器件，如不特別說明是其他鄰近地區者，則均為中國境內所出者。

第二節 骨梗石刃鏢槍

「鏢」是勾作倒刺狀者，刺入魚嘴而不能脫去；此類複合工具的結構頗為複雜，興隆洼文化與北極圈新石器時代文化的例子，顯然有大的區別，此一區別影響到名稱的使用；興隆洼文化所製作的此類器，稱作「骨梗石刃鏢槍」是適合的，但北極圈所製作的，則宜稱作「骨石鏢槍」，細微的區別，留待後面說明；雖然如此，我們仍然一律稱作「骨梗石刃鏢槍」；誠如上述，此類器基本上即分作二型：Ⅰ型，骨梗一側中段作骨鏢，另一側近尖端一段鑿出凹槽，嵌以窄細石葉，作窄平刃，興隆洼文化所製作的即屬此型；Ⅱ型，一側骨鏢另一側石刃鏢，兩側鏢的位置對稱，北極圈所製作的皆屬此型器；此類器的母型或為骨器中，一側或兩側作倒勾鏢的骨鏢槍，（圖三）主要是作為漁獵工具。

【註一九】：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赤峰市博物館《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科學出版社，北京，一九九八

I型，單側骨鐵鎗的同一側或不同側的尖端，作凹槽，嵌以窄小的細石葉；此型器以內蒙古興隆洼文化遺址所出的三件為代表，其中又可細分為二式，A式（I A型）是細石刃與骨鐵異側；B式（I B型）是細石刃與骨鐵同側。

I A型，常作右上左下的不對稱型，此式器的出土例，目前僅知者，唯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的三例，其中二件較完整，另一件斷傷嚴重，僅剩尖端的一小段，無法判斷其全貌？兩件同出一墓中，圖四的骨梗石刃鐵鎗，殘長16.8、寬1.3公分，骨體扁平，兩端窄尖，然其中一端較厚實，是柄的部分；器體一側磨薄如刃，近中段有三個倒鉤，在第一、二個倒鉤間的刃緣有短道刻痕，另一側磨平，尖端一段鑿有淺槽，嵌以細石刃，前端略殘。另一件殘長12.5公分，一側有四個倒勾，磨薄如刃，另一側尖端一段鑿以淺槽，柄的一端斷傷。【圖五、注二〇】

I B型，骨鐵與細石刃同一側；興隆洼遺址在一九八三年也曾作過一次發掘，出土一件類似此型器的遺物，（圖六）此器報告上稱為「骨梗石刃魚鏢」，尖端作扁錐狀，有鐵（倒鉤棘）的一側，其尖端的一段鑿槽，槽內嵌以細石葉，現尚存三片，可惜從第一倒鉤棘（鐵）處斷殘，因此，出土時僅剩尖端的一小段；【註二一】此器據報告者報導，其全形如同出的一件骨鐵鎗一般；（圖七）因此，此一骨梗鐵鎗與一九九二年出土的二件器略為不同，（參見圖四、五）然推測兩者所嵌用的細石葉皆為長度不超過3公分的窄長方形細石葉，（圖八）興隆洼遺址也出土一些長三角形的細石葉，長度約1.8~2.8公分不等，【圖八、注二二】推測是嵌於尖端部分，配合其縮尖的形状而剝製的。

II型，左右鐵對稱，分作二式：II A型，一側骨鐵一側細石鐵的例子；II B型，兩側皆鑿凹槽，嵌成細石鐵者；此式器目前在中國尚未見有出土例，然在北極圈的北歐、北俄羅斯等地區，尤其在歐亞交接地帶，骨器發達的地區，此型器是常見的。

【註二〇】：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內蒙古工作隊〈內蒙古敖漢旗興隆窪聚落遺址一九九二年發掘簡報〉《考古》1997/1 頁一九

【註二一】：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內蒙古工作隊〈內蒙古敖漢旗興隆窪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85/10 頁八七〇

【註二二】：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內蒙古工作隊〈內蒙古敖漢旗興隆窪聚落遺址一九九二年發掘簡報〉《考古》1997/1 頁一七一—八



(圖三) 骨鐵鎗 北極圈骨器文化
(摘自《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

(圖四) 骨梗石刃鐵鎗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7/1)

(圖五) 骨梗石刃鐵鎗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7/1)

(圖六) 骨梗石刃鐵鎗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85/10)

(圖七) 骨鐵鎗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85/10)

(圖八) 細石葉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7/1)

(圖八 a) 三角形細石葉

(圖九) 骨石鐵鎗 Kundakultur(Kunda Culture)
(摘自《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

(圖一〇) 骨石鐵鎗 北俄羅斯的北極圈文化初期
(摘自《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

(圖一一) 骨石鐵鎗 北歐中石器時代文化
(摘自《中石器時代--新石器時代の搖籃期》)

Ⅱ A型，一側作骨鏃一側作細石鏃，兩側對稱；Kundakultur (Kunda culture) 文化出有此型器之例。【圖九、註二三】此型器一側嵌以三角形細石葉作鏃刃，另一側直接以骨體刻出鏃刃，兩相對應，嵌細石葉的凹槽，鑿作成斷斷續續的槽，而非連續的槽。Kunda 文化的年代甚早，屬於所謂的「亞石器時代」；【註二四】此一時期在歐亞地區是骨器發達的時期，因此，一般有稱作「骨器文化」時代者，【註二五】人們主要以漁獵、狩獵爲生。

Ⅱ B型，骨體兩側對稱地鑿出凹槽，嵌以三角形細石葉，兩側的細石葉兩兩對稱；此型器目前尚未見於中國，然在北歐以及北俄羅斯似乎頗爲普遍。圖一〇是出於北俄羅斯的北極圈文化初期的例子，其兩側以長三角形或不整齊的細石葉作出斷續的鏃；【註二六】圖一一是出於北歐的例子，兩側對稱地嵌以長三角形細石葉。【註二七】

北俄羅斯的北極圈文化初期或中期，實際上，一段時期是與其南鄰地區的新石器時代文化並行的；【註二八】因此，所出的此型骨梗石刃鏃槍（禽箭），其年代實相當於其南邊地區，甚至於中國北方的新石器時代，這樣的一個時間上的關係，也說明了內蒙古的興隆洼文化所發展出的Ⅰ型骨梗石刃鏃槍，與北俄羅斯所發展出的Ⅱ型骨梗石刃鏃槍，在時間上幾乎相平行，而北俄羅斯以及北歐此一時期的經濟形態，由同一文化遺址所出的遺物觀之，泰半爲漁獵工具，推測是以漁獵經濟爲主

【註二三】：Kundakultur (Kunda culture) 是發展於波羅的海 (Baltic Sea) 東岸的一個中石器時代的文化，此一位置正好位於歐洲北方與亞洲交接地帶。(Oswald Menghin 1931, 岡正雄譯《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頁三八〇—三九七 聖紀書房, 東京, 一九四三)

【註二四】：同上，該書將史前文化分作「原石器時代」、「亞石器時代」、「新石器時代」，其亞石器時代即相當於一般所說的「中石器時代」。

【註二五】：同上，該書將亞石器時代以刃器文化、握斧文化、骨器文化加以詳細說明。

【註二六】：北俄羅斯的北極圈文化，依目前的考古資料，尙難作詳細的分期，而出土此型骨梗石鏃槍的文化，是發展於芬蘭灣 (Gulf of Finland) 西南的 Suomenselkä (Suomajärvi culture) 遺址。此一文化不是很清楚，其文化面貌與前面提及的 Kunda culture 相似，推測其年代亦相當。(同上, 頁三九七—四〇〇)

【註二七】：Clark, J.G.D., *The Earlier Stone Age Settlement of Scandinavia*. (Cambridge, 1975) 一般而言，北歐的中石器文化中的細石器製作，與西南亞細亞同時代的細石器製作有相當多的共通特性。(Clark, J.G.D., *Mesolithic Prelude: The Palaeolithic-Neolithic Transition in Old World Prehistory* (1980)) 小淵忠秋譯／增田精一監譯《中石器時代新石器文化的搖籃期》頁七二—七五 雄山閣出版株式會社，東京，一九八九

【註二八】：同註二三，頁三九七—三九八

的生計型態；相對地，興隆洼文化遺址所出遺物，說明其為農業與漁獵經濟平衡發展的形態。有關經濟形態的論述，留待後文討論。

由上述之例的製作與使用時期觀察，似乎在使用骨石複合工具的地區，骨石鑲鎗或骨梗石刃鑲鎗，可以說皆屬此類複合工具發展的早階段類型。同時，我們也看出骨石複合工具發展之初，往往參考骨器製作的技術與方式，並模仿骨器的造型，骨鑲鎗的製作即是一個極好的例子；然製作如此一件骨石複合工具，事實上，與單純作一件骨鑲鎗相較，其所花費的工夫相差無幾；因為，即便不需要辛苦地在骨梗兩側作出一個個的骨鑲，而只要在梗兩側各鑿一道槽，再嵌以細石葉，然細石器的剝製仍需花費相當的工夫的，【註二九】加上鑲嵌技術的使用，均不是容易之事；因此，早期此類器的製作，推測並不會太普遍，然其延續的時間甚長，尤其是在某些一直以漁獵為生的地區。

第三節 骨梗石刃矛（鏃）

骨體作矛型，兩側有較淺的凹槽，槽皆作於尖鋒的一端，槽長不一，有僅及於尖端一小段者（I型），有及於全器兩側者（II型），亦有僅作於器身中段以下者。（III型）所嵌之細石葉均屬較小而薄者。

I型，細石刃僅及於器身兩側尖端一小段；此型器又可分為帶翼式；（IA型）以及不帶翼式。（IB型）

IA型，尖端兩側鑿凹槽，鋌甚長，有些報告書上稱此式器為魚叉；【註三〇】寶雞北首嶺出土一件此式器，（圖一）此器長18.4、寬1.2公分，尖端作扁平長三角形，骨梗作圓柱形，短翼，一翼偏上，一翼偏下，兩側有一道淺槽，不見嵌有細石刃；又寶雞北首嶺遺址發掘的三個文化層中，均不見有細石器出土；一般對早期工具或武器上鑿凹槽的現象之解釋，有些學者並不認為，這些槽全是用於嵌細石刃的，而認為有些是為了在狩獵時，當武器傷及動物的身體之後，可以令動

【註二九】：從石核打擊下一片石刃是相當費功夫的，尤其要製作一片好的燧石刃更是要花很大的工夫。（Robert J. Braidwood, *Prehistoric Men* (seventh

Edition)；泉靖一、增田義郎、大貫良夫、松谷敏雄譯《先史時代の人類》頁八〇 金羊社，東京，一九六九）

【註三〇】：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寶雞北首嶺》頁二一〇 文物出版社，北京，一九八三。

物流血更快、更多而設計的血槽；【註三一】而寶雞北首嶺遺址，至目前為止，未見有細石器出土；因此，此宗鑿槽的骨器是否爲複合工具？尙是不解的問題。

唯筆者從下述的理由，推測此宗骨器可能仍屬嵌細石葉的複合武器：(1)若僅爲作血槽而鑿，骨匠們不需在較難鑿的兩個窄側作工，而直接在較寬敞的器面上鑿槽即可，既省時又省事；(2)若僅爲血槽而鑿，也不需鑿作如此整齊，可以較隨意地鑿開；因此，基本上筆者仍將此宗整齊地鑿槽於兩側的骨器，視爲骨石複合工具。

I B型，形制與I A型雷同，唯其不帶翼；此型以甘肅東鄉林家遺址所出者爲代表；林家遺址共出骨梗石刃矛（或鏃）三件，三件形制略異，然骨梗皆近於圓柱形，兩側均有凹槽，槽長不一，然均僅及於器身的一小段；圖一三的一件，兩側的凹槽僅及於尖端的一小段，鋒柱形，較規整，鋒尖，鋌略長。圖一四的一件，體細長，骨梗作扁圓柱形，尖端至骨梗中段兩側對稱地作凹槽，尖端已殘。【註三二】

II型，兩側凹槽及於骨梗兩側，鋌甚短；同是林家遺址所出的另一件骨梗石刃矛（鏃）即屬此型；（圖一五）通體磨光，尖端略扁，骨梗作扁圓柱形，兩側凹槽內尚保留數片嵌著的細石葉，鋌短，全長8.5公分。【註三三】

若就圖一五所保留的細石葉觀之，林家遺址所嵌用的細石器，屬細小型者，此一遺址爲馬家窯期文化遺址，（約西元前三〇〇〇—二五〇〇年）所出骨石複合器數量頗多，骨器、細石器的出土數量亦不少，皆出於居住址與灰坑。

位於北歐與北俄羅斯接連地帶，誠如我們在前一節提及的，此一地區的中石器時代乃至新石器時代，細石器的製作頗發達；而在北哈薩克西北，Sverdlovsk（斯佛德洛夫斯克）的Schigirskul'tura（Schigir culture），此一文化遺址出土不少此型器，其骨梗甚纖細，作圓柱形；圖一六的骨梗石刃矛，一側尚留有嵌著的細石葉，其細石葉亦屬窄長條形，兩側嵌刃的凹槽自尖鋒起，延伸至鋌部，鋌部較長。【註三四】整體觀之，此一地區所製作的骨梗石刃矛，與貝加爾湖（Baykal L.）地區所製作

【註三一】：加藤晉平《シベリアの先史文化と日本》頁一四九 六興出版社，東京，一九八五

【註三二】：甘肅省文物工作隊等《甘肅東鄉林家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集刊》第四集（一九八四）頁一三三

【註三三】：同上

【註三四】：《世界考古學大系》卷九頁 四四—四五 平凡社，東京，一九六六。

的，存在著一些差異，也與甘肅林家遺址所出者不同。

Ⅲ型骨梗石刃矛，其尖鋒的一端作骨錐尖狀，不嵌細石葉，其下骨梗略寬，作橢圓柱或圓柱形，兩側自中段至鋌端鑿出刃槽，所嵌細石葉屬細窄長形；此型器由於其骨梗作圓柱狀，故一般考古學家推定其為狩獵工具。【註三五】此型器在中國尚未見有例子，然在西伯利亞貝加爾湖安加拉河流域，則普遍存在此型複合器。

Iskovo 文化墓葬遺址，（約西元前五〇〇〇年左右）出土有不少此型器，圖一七的骨梗為細圓柱狀，尖鋒一小段不嵌細石刃，其下兩側作刃槽，整齊地嵌以窄細長條形的細石葉，近底端留一短鋌，此一短鋌如樺一般，可能是嵌於另一長柄上，作為投射用；圖一八的一件，骨梗略寬扁，尖端亦有一段，不嵌細石葉，作錐尖狀，其下兩側作凹槽，所嵌細石葉整齊而對稱地排列；圖一九的骨梗石刃矛，尖端亦有一大段不嵌細石葉，作錐尖狀，其下骨梗略寬，兩側作凹槽，所嵌細石葉亦排列整齊；圖二〇的一件，兩側的細石葉已經全部脫落，然明顯地可以看出，其尖端也出現一段是不嵌細石葉的，骨梗作橢圓柱形，兩側作凹槽，嵌以細石葉。

Iskovo 文化是貝加爾湖區，緊接續於此地區 Kitai 文化的一個文化，目前所發掘的遺址大多為墓葬遺址；因此，上述介紹的骨梗石刃矛皆出於墓葬，長度一般在 30-35 公分左右，長者也有 50 公分的，隨葬於墓主人身側，矛頭與人頭部平齊，一般推測其底端可能是樺接在一木柄上，木柄大多腐朽不存在了，是當時最好的狩獵工具。【註三六】

【註三五】：Henry N. Michael,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Memoir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Vol: XL VIII-2 (1958) p. 42

【註三六】：同上 pp. 39-45 Iskovo 文化的年代，根據 1939 年 A. P. Okladnikov 的調查，位於安加拉河（Angara）流域的 Iskovo 村，其年代約西元前四〇〇〇~三〇〇〇年；Okladnikov 博士並建立了貝加爾湖地區的考古學年代序列，即 Iskovo 文化（西元前四〇〇〇年紀）→ Sero 文化（西元前三〇〇〇年紀）→ Kitai 文化（西元前二〇〇〇年紀後半~一〇〇〇年紀初）→ Glazkovo 文化（西元前一七〇〇~一三〇〇年）；以後為學者們所遵循：（A. P. Okladnikov, Burei, "a new Paleolithic station on the Angara." Sovetskaya arkhologiya 5:290 ff., 1939）唯八〇年代以來，由 Mamontova, N. N. 和 L. D. Syezhinskii 博士，對貝加爾湖區四十四個墓葬作了碳 14 的測年，發現其考古學的年代序列應改訂如下：Kitai 文化（西元前六〇〇〇年紀）→ Iskovo 文化（西元前五〇〇〇年紀）→ Sero 文化（西元前四〇〇〇年初~末）→ Glazkovo 文化（西元前四〇〇〇年末~三〇〇〇年末）；（Sergei A. Komissarov, "The Ancient Jades of Asia in the Light of Investigations by the Russian Archaeologists" pp. 254-255 《東亞玉器》第二冊 頁 250-279），（加藤晉平〈先史時代バイカル湖周邊の軟玉使用〉頁 280 《東亞玉器》第二冊 頁 280-290）Iskovo 文化遺址，屬於貝加爾湖區的新石器時代，其墓葬大多為石棺墓，頭向東北—東的方位，出土磨製手斧、骨石複合工具、骨器、牙器、陶器等。（宇田川洋《世界考古學事典（上）》頁五九 平凡社，東京）

	 	   
(圖一二)	(圖一五)(圖一六)	(圖一七)(圖一八)(圖一九)(圖二〇)
I A 型	II 型	III 型
 (圖一三)  (圖一四) I B 型	(圖一二) 骨梗石刃矛 陝西寶雞北首嶺出土(摘自《寶雞北首嶺》) (圖一三) 骨梗石刃矛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摘自《考古學集刊》第四集) (圖一四) 骨梗石刃矛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摘自《考古學集刊》第四集) (圖一五) 骨梗石刃矛(鏃)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摘自《考古學集刊》第四集) (圖一六) 骨梗石刃矛 北哈薩克 Sverdlovsk 的 Schigir Culture(摘自《世界考古學大系 卷9》) (圖一七) 骨梗石刃矛 貝加爾湖 Isakovo 文化(摘自《世界考古學事典(上)》) (圖一八) 骨梗石刃矛 貝加爾湖 Isakovo 文化(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圖一九) 骨梗石刃矛 貝加爾湖 Isakovo 文化(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圖二〇) 骨梗石刃矛 貝加爾湖 Isakovo 文化(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比較上述三型器的形制風格，似乎甘肅林家遺址所出的骨梗石刃矛與 Solgait 文化所出者較為接近，而與貝加爾湖 Isakovo 文化所製作者，有相當的差異性。貝加爾湖區所製作的此類器，尖端習慣上留有一段不嵌細石葉，而削磨成尖錐狀，嵌細石葉的部分是在中段；甘肅地區所製作的，則嵌細石葉的部分是包括尖鋒在內的尖端的一小段，有的延伸至中段，有的延伸至底部；此一特色與 Solgait 文化較近似。而一般又認為位於歐亞交接地帶的 Solgait 文化與西南亞細亞，包括伊朗、土耳其等近東地區的中石器時代文化，存在著頗大的雷同性。今由甘肅林家馬家窯期文化遺址所出此類器，與近東早期文明的近似性看來，中國西北地區的古文化似乎與近東地區的古文明，存在著一定的關係。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位於大夏河東岸的黃土高原上，此一遺址主要為馬家窯期文化的房址與灰坑，此外，還清理出齊家文化的房址、墓葬等，出土的馬家窯時期的石、骨、陶、銅器等三千餘件，並發現大量的稷，少量粟、大麻籽等穀物，因此，一般考古工作者推測其農業經濟發達；然由其骨器以及骨石複合工具的製作的盛況觀之，推測其畜牧業或狩獵活動亦極活躍；【註三七】因此，此一文化的經濟可能是一個農業、狩獵或畜牧並重的型態者，此種經濟型態與近東地區，尤其是伊朗北部地區的經濟形態相似；因此，是基於相同的經濟條件，故甘肅林家遺址所出的骨石複合工具，表現出與 Solgait 文化較為接近的風格？而貝加爾湖安加拉河流域在 Isakovo 文化期是一個森林地帶，【註三八】狩獵是其主要的經濟型態，與馬家窯期文化不同；因此，作為其生計主要工具的骨梗石刃矛的製作，自然也與林家所製作者有所區別。

林家遺址所出的骨石複合工具，代表著西北地區馬家窯文化以來，此類複合工具製作的傳統風格，其特色乃在其所嵌細石葉均屬細窄長方形，嵌成之後，其石刃的部分甚窄，此在後文即將敘述的骨體石刃匕首一節，以及稍後此一地區其他文化遺址所出的骨石複合器上，均一一呈現。

【註三七】：甘肅省文物工作隊等〈甘肅東鄉林家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集刊》第四集（一九八四）頁一一

【註三八】：《世界考古學大系》卷九 平凡社，東京，一九六六

第四節 骨體石刃匕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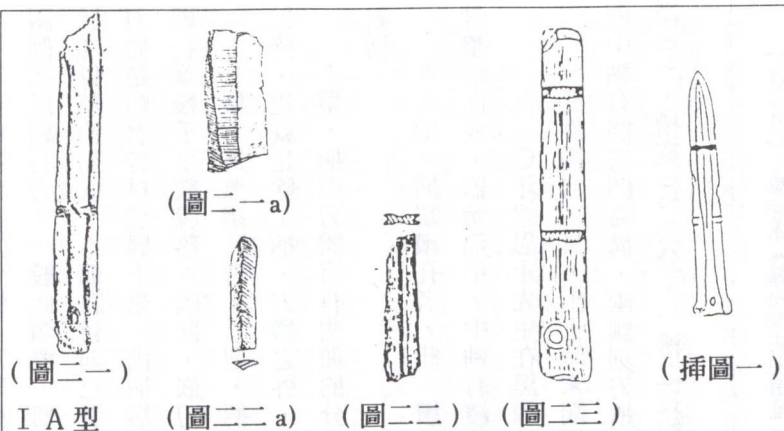
匕首的特色在其骨體通常筆直，兩側對稱，末端尖銳，近似骨錐的形制，唯其兩側磨出薄刃，骨體石刃匕首則在骨匕首兩側代以細石刃；一般此類器，器體基本上可以區分作柄與刃體二段式結構，柄部的形制各有特色，然大多就原有骨材的形狀加以整治而成；本節將目前已發表的此類器，依其柄與刃分化的情形，作二型：Ⅰ型，柄與刃體沒有明顯的分化，自柄至刃體是順著骨材發展下來，由柄端至末端，由寬逐漸縮窄，至末端縮成尖鋒，此型器的例子甚多；唯此類器出土時，所嵌的細石葉幾乎全數脫落；因此，嵌刃的情況不是很清楚；其次，再依其柄端鑽孔與否作二式，A式（ⅠA型）是鑽孔者，B式（ⅠB型）是無鑽孔者；Ⅱ型，柄與刃體分化清楚，明顯地屬於二段式的形制結構；Ⅲ型的數量雖少，然其獨特的作三段式結構，也就是除了柄、刃體之外，在兩者間有一隔欄，構成此類器的一大特色。

Ⅰ型，柄與刃體沒有明顯的分化，器身扁平，中軸略帶凹弧，自柄端至尖鋒，由寬逐漸縮窄，至末端縮尖成鋒，兩側刃對稱。

ⅠA型，柄端鑽孔者，此一鑽孔，可能是用來繫繩攜帶腰間。此型器，由其骨體形態觀察，可能均取自於哺乳動物的肋骨整治而成，器體扁平，中軸有淺的凹弧溝，骨質較脆弱，因此大多數出土例均斷傷嚴重。

一九三〇年梁思永先生在黑龍江西部齊齊哈爾昂昂溪第三沙崗墓葬中，與細石器一起，發掘出一件骨體石刃匕首，（圖二一）此件複合工具，出土時末端已被鋸去，兩側細石葉均已脫落；此器柄與刃沒有明顯的分化，呈寬窄一致的長條形，兩面中軸有圓底凹弧溝，兩側刻刃槽，柄端就原材加以整治過，有一長圓形孔，殘長17.3、寬2.0、厚1.0、槽底厚0.5、槽深0.4、槽寬0.2公分，一槽之長約12.3公分；此一遺址所出石核、細石器不少，作為鑲嵌用的細石葉亦有之。【註三九、

【註三九】：梁思永《昂昂溪史前遺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四本第一分（一九三三）頁三四—三五



(圖二一) 骨體石刃匕首 黑龍江齊齊哈爾昂昂溪遺址出土
(摘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四本第一部分)
(圖二一 a) 細石葉
(圖二二) 骨體石刃匕首 吉林長嶺縣腰井子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2/8)
(圖二三) 骨體石刃匕首 內蒙古巴林右旗古日古勒台遺址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2/1)
(插圖一) 骨體石刃匕首 吉林延吉小營子遺址出土
(摘自《舊石器考古學》no.46)

圖二一 a]

吉林長嶺縣腰井子遺址出土一件殘器，此器兩端均斷缺，僅剩兩側帶槽的一段，(圖二二)殘長8.6、寬2.0、刃槽寬0.4、槽深0.4公分，骨體兩面有凹弧溝，此器由於柄部已殘缺，實不能推斷其是否為鑽孔器，然由此器的部分形態，以及此一遺址所出細石器與昂昂溪遺址所出者有頗多相似之處：【註四〇、圖二二a】因此，推測此器之風格可能近似昂昂溪者；(參見圖二一)此一骨體石刃匕首殘件採集自房址與灰坑遺址，推測此器為一生活中的實用器。

內蒙古西喇木倫河流域，巴林右旗古日古勒台遺址出土的二件骨體石刃匕首，其中一件，(圖二三)長15.2、寬2.1公分，整體呈扁平長方形，柄與刃體大致一體，柄端鑽一圓孔，兩面對鑽，刃體兩側各鑿直線刃槽一道；此器為牛肋骨加工而成，【註四一】器體本身扁平而直，推測其已將骨材加工整治成骨片，再行製作，為地面採集品。

【註四〇】：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白城地區博物館、長嶺縣文化局〈吉林長嶺縣腰井子新石器時代遺址〉《考古》1992/8 頁六七—一六八
【註四一】：巴林右旗博物館〈巴林右旗古日古勒台新石器遺址調查簡報〉《內蒙古文物考古》1992/1·2 頁七四



(圖二六)



(圖二五)



(圖二四)
I B—甲型

(圖二四) 骨體石刃匕首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7/1)

(圖二五) 骨體石刃匕首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7/1)

(圖二六) 骨體石刃匕首 北極圈邱克契半島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I B型，柄端基本上不鑽孔，但也有些鑽孔的；此型器基本上可以再細分成二式，甲式（I B—甲型）是由動物的肢骨直接剖切成兩片，取其中一片末端削磨成錐尖狀，兩側整治鑿以凹槽，嵌以細石葉而成，故其特色在其骨體中軸一面有凹弧溝；乙式（I B—乙型），是將動物的肢骨或肋骨加以整治成扁平骨片，再作成錐尖狀，兩側鑿以凹槽，嵌以細石葉而成，其骨體兩面是平整的。就目前的出土例觀之，後者集中於西北地區，尤以甘東、隴西地區，自大地灣二期至齊家文化均有之；前者則以較早的興隆洼文化所出者為代表。

I B—甲型，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了多件骨石複合工具，前面已經介紹了幾件骨梗石刃鏃，致於骨體石刃匕首亦出有二件，二件柄端均已斷缺，今將其視為無孔骨體石刃匕首來看，乃是參考同一遺址出土的無孔骨體石刃刀，（參見圖四六）兩件器骨體形制基本上是一致的，猶如同一肢骨剖成兩片後，一片的兩側鑿凹槽，另一片的一側鑿凹槽，嵌以細石葉後，一片做匕首，一片作刀；圖二四，殘長12.8公分，器面較寬扁而略帶弧，一面尚留有骨髓圓底凹弧槽；圖二五，殘長僅剩4.5公分，為尖端的部分，兩側作凹槽；兩件皆出於居住址。【註四二】

【註四二】：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內蒙古工作隊〈內蒙古敖漢旗興隆窪聚落遺址一九九二年發掘簡報〉《考古》1997/1 頁一九

圖二六 是出於北極區邱克契半島 (Chukchi Peninsula) 的一件殘器，出土遺址位於印第古爾卡河 (Indigirka R.) 的河口三角洲，此器出土時僅殘剩刃部，柄端已斷缺，長 17.6、寬 2.2 公分，器一面略伏鼓，另一面帶凹弧，兩側鑿槽，其形制似乎較接近興隆洼遺址所出的此型器；而此一遺址依俄羅斯考古學家 Okladnikov, A.P. 等的定年，屬 Kitoi 文化早期。【註四三】

IB—乙型，寶雞北首嶺仰韶文化層出土的一件骨體石刃匕首，（圖二七，報告書上作骨錐形器）此器長 10.3、寬 1.3、厚 0.3 公分，器身扁平，頂緣平整，尖端鋒利，器兩面磨平，一面刻有花紋，器兩側作淺凹槽，發掘者不知其功能；【註四四】主要原因可能是，該遺址未見有細石器出土，而卻出土大量的骨錐之故；而此件器的骨體形制，實際上亦屬此一遺址製作多樣化的骨錐器之一型，唯其兩側加鑿槽，槽似乎鑿刻得甚淺，此一例似乎也說明骨體石刃匕首，是由製作以及使用普遍的骨錐狀器發展而來。

若由帶槽骨器所表現出的特色觀之，一些共同的現象似乎存在早期的北首嶺、大地灣遺址所出的骨石複合工具中，例如器小而型不定、一側凹槽較淺一側較深，然普遍均較淺，器體成扁平片狀（橫斷面作扁長方形）等。而寶雞北首嶺與秦安大地灣二期文化，呈現在骨石複合工具上的共同特色，也正是西北地區發展骨石複合工具的傳統風格；其與東北、北方地區所發展出來的風格，迥然有異。

在大地灣二期遺址出土的五件帶槽骨器中，圖二八的一件，殘長約 10.1、寬 1.9、厚 0.4 公分，刃側槽深 0.4 公分，背側淺槽深 0.1、殘槽長 3.5 公分，兩側均鑿凹槽，器兩面有淺溝，溝上鑽有圓窩，淺溝與圓窩內均殘留紅色物質；據郎樹德

【註四三】 A.P. Okladnikov & I.S. Gurvich, "Early Habitation sites in the Indigirka delta" *Kratkie soobshcheniya instituta etnografi* 27: 42-51 (1957) (In Russian) (Henry N. Michael 1958 p. 98, 參見註六) Kitoi 文化的年代，為西元前六〇〇〇年紀，而此一遺址屬 Kitoi 文化早期，與興隆洼文化相平行。

【註四四】：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寶雞北首嶺》頁六〇

先生的意見，此器的背側槽甚淺，是不嵌細石葉的，該器類似一把鑲嵌石刃的帶刻度尺子。【註四五】類似器在大地灣二期遺址尚有幾例。

隴東鎮原常山遺址出土一件此式器；（圖二九）器兩側凸弧而略鼓，兩端可能有斷缺，前端兩側作刃槽，嵌有細石葉，槽長約12公分，一側槽深約0.6公分，另一側槽深僅0.2-0.3公分，全長21、寬1.8-3、厚1.0公分。【註四六】一槽深一槽淺，與大地灣二期遺址所出者一致；此件器面較寬，其一側刃槽較深一側較淺，若為兩側皆嵌以細石葉的話，推測所嵌之細石葉屬不同類型者，作不同功能用之。此器出於常山下層的一房址，常山下層遺址的年代，經碳14測年（樹輪校正年代）為西元前三〇〇〇年左右，與馬家窯文化早期同時；因此，此件器仍可視為西北地區較早期的例子，與林家遺址相當；且此一遺址出土的一些三角形石鏃，帶有濃厚的細石器工具遺風，推測此一文化是一個有細石器傳統的文化。

甘肅東鄉林家馬家窯期文化遺址的骨體石刃匕首，共六件，其中二件完整，器體均屬細長型，尖鋒銳利。圖三〇的骨體石刃匕首，全長23、刃長16.5公分，骨體扁圓柱形，器分柄與刃二部，柄端較寬作圓頭狀，刃窄而長，兩側凹槽略深，槽內嵌有細石葉，鑲嵌用的黏接劑為白色膠質。【註四七】如此形制者，在林家遺址共出三件；圖三一亦屬之，骨體呈細窄長條形，推測均為動物的肋骨整治而成的產品。

圖三一，扁平骨體，橫斷面為帶渾角長方形，柄至刃部，由寬逐漸縮窄至末端成尖鋒，兩側各作一道刃槽，槽甚長，全長32.5、刃長14公分。此一遺址所出細石器102件，石料多為瑪瑙、水晶、石英，骨石複合器上所嵌細石葉，據圖三〇的骨槽上所殘留的細石葉觀察，主要是以石英質為之，一般長度在1.5公分以下，最短的只有0.4公分，石葉兩端切割整齊，橫斷面呈三角形，一面平，一面中間起脊。【註四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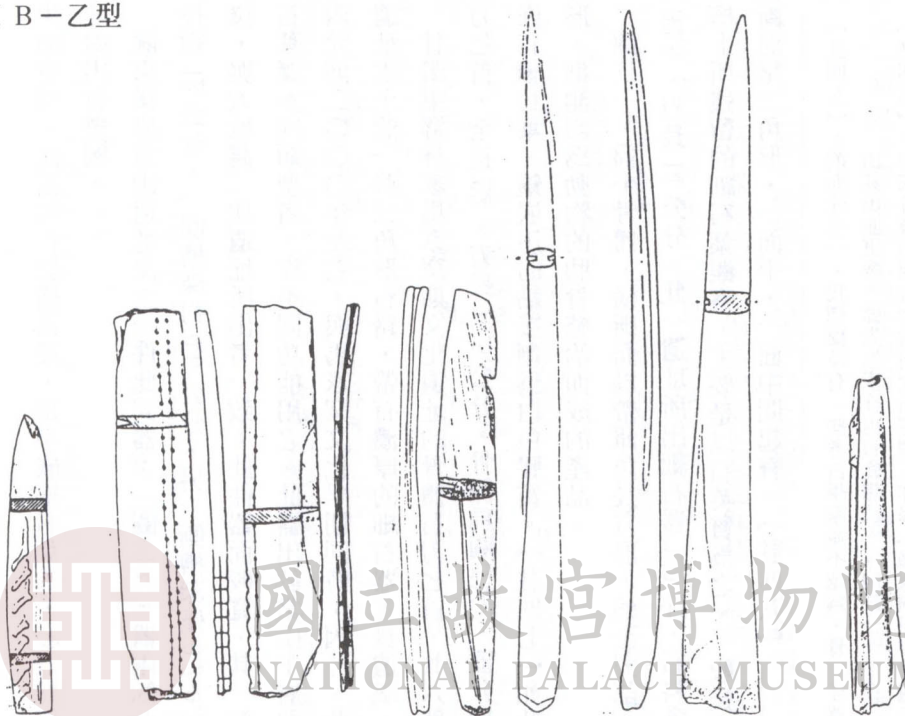
【註四五】：前面注三一，我們提及有一些考古學家並不認為，骨、牙器側開的凹槽，僅為嵌細石刃之用，而可能是一些血槽，其功能為傷及動物時，由其出血更多，即先生或許也有此想法。（同註一一頁一〇一一）

【註四六】：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涇渭工作隊〈隴東鎮原常山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81/3 頁110—111

【註四七】：甘肅省文物工作隊等〈甘肅東鄉林家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集刊》第四集（一九八四）頁111

【註四八】：郎樹德〈甘肅史前石刃骨器研究〉《內蒙古文物考古》1985/1、2合刊 頁111

I B-乙型



(圖二七) (圖二八) (圖二九)(圖三〇)(圖三一) (圖三三)

(圖二七) 骨體石刃匕首 陝西寶雞北首嶺出土

(摘自《寶雞北首嶺》)

(圖二八)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秦安大地灣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圖二九)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隴東鎮原常山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81/3)

(圖三〇)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集刊》第四集)

(圖三一)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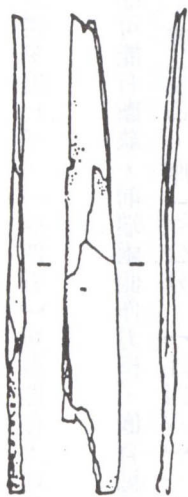
(摘自《考古學集刊》第四集)

(圖三二)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蘭州花寨子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0/2)

(圖三三)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景泰張家台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76/3)



(圖三二)

甘肅蘭州花寨子半山類型墓葬遺址出土的骨石複合工具共四件，其中有三件，報告上稱其為骨刀柄，【註四九】然此類器兩側皆有槽，唯其中一側的槽較淺；因此，一般考古學者不認為其為嵌細石刃用的，如大地灣二期的報告亦然，（參見注一一）故常稱該器為刀，本文仍將其視為匕首器，乃因比照林家遺址所出之此式器，兩者間有頗多相通之處，皆屬窄長條形器，刃部特別細長；其中的一例，（圖三二）長24.6公分，與林家所出的圖三〇之器頗為近似。

花寨子半山期文化遺址，為一墓葬遺址，骨體石刃匕首皆出於墓葬，墓葬中也出細石器，大部分為水晶質，其出土時常位於骨石複合器旁，推測是用來鑲嵌用的。【註五〇】

甘肅景泰張家台遺址為一半山—馬廠期文化墓葬遺址，出土一件骨體石刃匕首、（圖三三）一件骨體石刃刀，匕首的柄端以及尖鋒部分均已斷損，刃較薄呈長條形，殘長14、寬2-2.5公分、兩側均有凹槽，一側的凹槽內尚留有細石葉，通體磨光，出土時位於墓主脛骨下，刀柄旁同時出土一片細石刃。【註五一】

甘肅永昌鴛鴦池半山—馬廠期遺址，出土多件的骨體石刃匕首，其中亦有屬於此型者，柄端無穿孔，由柄至刃部，由寬縮窄至末端成尖鋒，唯鴛鴦池所製作的此類器，其柄端磨飾整齊，作長方形，骨體兩面略弧鼓，斷面如梭形，（圖三四）兩側的細石葉看來均屬窄長方形，兩端整齊而密合地嵌於刃槽中，所使用的嵌黏劑是一種黑色的有機質，此器出土時刃部已斷損。【註五二】

甘肅古浪高家灘馬廠期文化遺址，亦出土一件骨體石刃匕首，（圖三五）尖端已斷缺，長13.6、寬3.0、厚1.0公分，扁平，磨製規整，兩側作凹槽，此器從柄部至刃部，其寬度由大至小，柄端尚留有動物肢骨之關節部位的形態，【註五三】看來像是奇蹄類動物，如馬、驢或獐等動物的掌骨或跖骨製作而成。此器器體平整，推測是骨材經整治後製成的。對骨材加

【註四九】：甘肅省博物館、蘭州市文化館、蘭州市七里河區文化館〈蘭州花寨子：半山類型“墓葬”〉《考古學報》1980/2頁二二七—二二八

【註五〇】：同上 頁二二六—二二七

【註五一】：甘肅省博物館〈甘肅景泰張家台新石器時代的墓葬〉《考古》1976/3 頁一八三

【註五二】：甘肅省博物館文物工作隊、武威地區文物普查隊〈甘肅永昌鴛鴦池新石器時代墓地〉《考古學報》1982/2 頁一一〇

【註五三】：武威地區博物館 寧篤學〈古浪縣高家灘新石器時代遺址試掘簡報〉《考古與文物》1983/3 頁六

以細心的整治後，再製作成骨石複合工具，此一工序也構成西北地區骨石複合工具製作上的特色之一，其與東北或北方地區，對骨材的處理方式不同，後者往往保留較多骨材原本的不平整特色，或僅作些微的打磨。

西北地區新石器時代，對骨材的處理，要求最嚴格者，可能是齊家文化的骨匠；甘肅永靖大何莊齊家文化遺址出土大量骨器，證實此說法的確切性；【註五四】圖三六的骨體石刃匕首，器身平整，柄端齊平，有一孔在骨髓槽內，全器自柄端寬逐漸削窄，至末端磨成錐尖狀，兩側各鑿一道凹槽，長28.6公分。【註五五】此器由其形制的整齊，以及器體的平整觀之，推測在製作之前，已經對骨材作相當程度的整治。凹槽看來較淺，所嵌之細石葉已脫落不見了，可惜此一遺址的發掘報告，未見有細石器的出土資料。

此型器不但普遍於中國北方、西北地區，在俄羅斯貝加爾湖區安加拉河上游，自Kitoi文化期至Seroovo文化期，也均有製作；圖三七是Seroovo文化墓葬遺址所出的一件骨體石刃匕首，其特色乃在全器兩側作凹槽，嵌以長方形細石葉，柄甚短，（幾乎可以說是無柄）有一稍大的橢圓形孔，【註五六】器身扁平而寬。

圖三八是Kitoi文化墓葬遺址所出，柄與刃作極大的對比，刃部窄長，尖端拋磨精細如矛頭一般尖銳，柄作成圓頭狀，器面亦經磨飾，全體風格接近林家遺址所出的此式器，（參見圖三一）兩側整齊地嵌以細石葉；【註五七】細石葉的刃緣剝製的方式，與Seroovo文化所製作者相似，屬於較細碎的剝製面，葉四邊均整齊有致，此一細石片的製作風格，與中國北方小河流域文化，以及東北地區與其平行的新石器時代晚期文化，所使用的嵌刃細石片極相似。（參見下一節骨體石刃刀IB型）

Kitoi文化另一個遺址--Raspukino墓葬遺址，也出土一件類似的骨體石刃匕首，（圖三九）兩側對稱，一側尚嵌有細石葉，尖端一段，可能也是不開槽嵌刃，尖鋒傷殘，柄端有一孔，長約20公分，所嵌細石葉屬整齊的長方形。【註五八】

【註五四】：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甘肅工作隊〈甘肅永靖大何莊遺址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74/2 頁119—121

【註五五】：同上 頁四六

【註五六】：Henry N. Michael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p.49

【註五七】：同上 p.64

【註五八】：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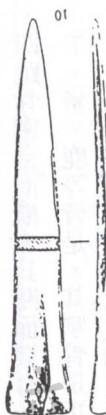
I B 型-乙型



(圖三四)



(圖三五)



(圖三六)



(圖三七)



(圖三八)



(圖三九)

(圖三四)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圖三五)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古浪高家灘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與文物》1983/3)

(圖三六)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永靖大何莊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74/2)

(圖三七) 骨體石刃匕首 貝加爾湖區 Serovo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圖三八) 骨體石刃匕首 貝加爾湖區 Kitoi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圖三九) 骨體石刃匕首 貝加爾湖區 Kitoi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插圖二) 骨體石刃匕首 青海阿哈特拉遺址出土

(摘自《中國文物地圖集-青海分冊》)

(插圖三) 骨體石刃匕首 內蒙古呼倫貝爾盟東烏珠遺址出土

(摘自《中國新石器研究》)



(插圖二)



(插圖三)

Kito文化分布的範圍甚廣，大致以安加拉河為中心的整個貝加爾湖區，並遠及北極海岸，其遺址內常見與 Serevo 文化遺物相混的現象。【註五九】

Ⅱ型，柄與刃部有明顯的分化，作二段式結構，柄端大多有鑽孔；因此，此型器在本節就不再以孔的有無作細分。

此型器的柄與刃分化得極為明顯，甘肅蘭州花寨子半山類型遺址出土的一件骨體石刃七首，（圖四〇）長18.5、邊槽寬0.3、深0.3公分，全器固然也是自柄端至末端，由寬逐漸縮窄至尖鋒，與Ⅰ型同，然柄部在逐漸縮窄至與刃部交接處，兩側再放寬而成弧肩，再往下逐漸縮窄，至末端成尖鋒，刃一面中軸有骨髓凹溝，兩側鑿凹槽，嵌以細石葉，細石葉均已脫落，柄端有二鑽孔，其中一孔靠近邊緣是骨關節的殘缺刻，全器保留骨材的原真形態甚多，值得詳加討論。【註六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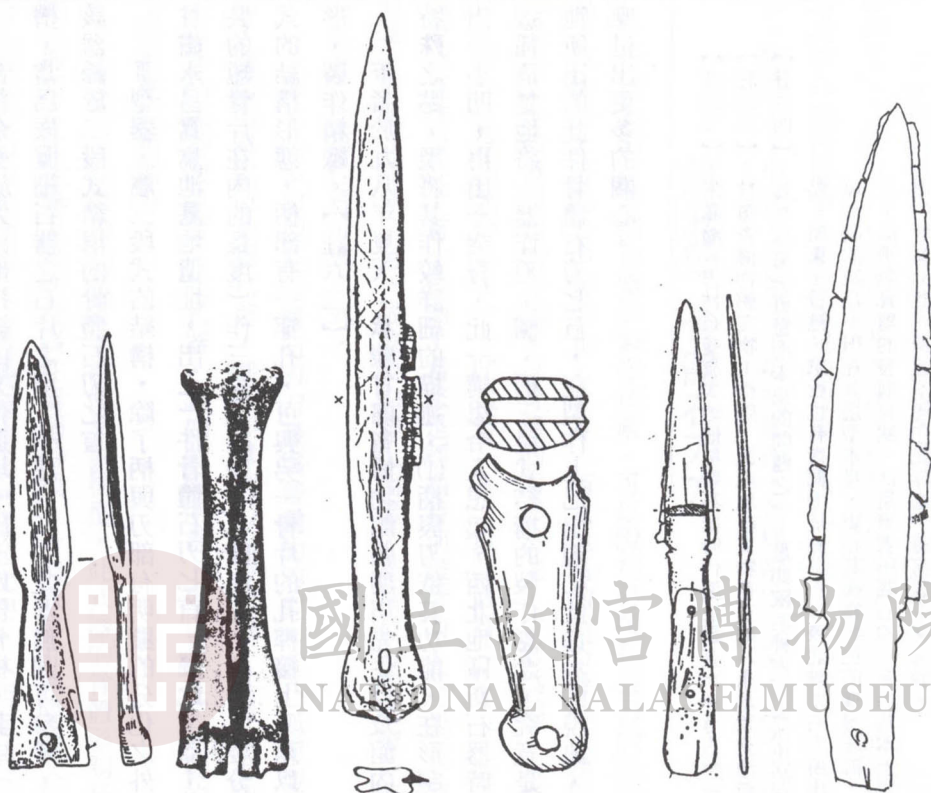
此器由其柄端所保留的關節形態觀之，顯然是由一般偶蹄類動物的掌骨或蹠骨製作而成，（圖四一）尤其是牛的掌骨或蹠骨，因是由第三、四趾骨密合而成，其關節端有一較深的缺刻，形成其關節的特徵之一，也成為識別骨材的標幟。偶蹄類的動物甚多，如牛、羊、豬、鹿等皆是，其掌骨是指前腿的小腿部位，蹠骨是指後腿的小腿部位，是承擔動物體重最主要的支柱；因此，其骨質組織結構細密，尤其是牛的掌骨、蹠骨，必要負擔牛身體龐大的體重，其掌骨或蹠骨比羊或鹿的，要來得更緻密，以此一品質的骨材所製作的骨體石刃器，自然品質上等，不易變形或斷傷；因此，圖四〇的骨體石刃七首，在眾器皆傷之時，經幾千年尚能完整無缺地保存完整狀態。這樣的骨石複合工具，本院玉丁寧館藏骨器中，亦有一件，留待後文說明。

二段式的骨體石刃七首，目前看來出土例並不多，鄰近地區的北歐也見有此式器的製作，圖四二為 Maglemose culture 的一件骨體石刃七首，柄與刃作清楚的分化，將柄部刻意地設計成亞腰形，器面雖不是很平整，然全體造型已相當整齊，【註六一】凹槽內嵌以剝製整齊的窄長方形細石葉。

【註五九】：Henry N. Michael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pp.60-70

【註六〇】：甘肅省博物館、蘭州市文化館、蘭州市七里河區文化館〈蘭州花寨子“半山類型”墓葬〉《考古學報》1980/2 頁二二八

【註六一】：Maglemose Culture 在丹麥諸島嶼與德國西北地區均有分佈，依其所出遺物觀之，其經濟型態以漁獵為主，是中石器時代的文化。（同註一五 pp. 390-391）



(圖四〇) (圖四一) (圖四二) (圖四三) (圖四四) 未裝柄
II 型 III 型

(圖四〇)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蘭州花寨子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0/2)

(圖四一) 牛的掌骨解剖圖

(圖四二) 骨柄石刃匕首 北歐 Maglemose Culture 遺址出土

(摘自《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

(圖四三) 骨柄 吉林奈曼旗大沁他拉遺址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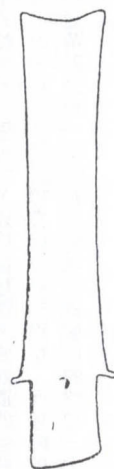
(摘自《考古》1979/3)

(圖四四) 骨體石刃匕首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圖四五) 牙璋 陝西神木石峁遺址出土

(摘自《故宮文物月刊》126 期)



(圖四五)

吉林奈曼旗大沁他拉紅山文化遺址，出土四件骨柄，其中一件據報告者的描述是，兩面中部均磨成凹形，兩側邊刻有窄槽，當為嵌置細石器之石片之用；【註六二】此器無圖可參考，唯參考同時出土的兩件器柄，如圖四三所示；因此，暫且將該器歸於二段式結構的骨體石刃匕首。

Ⅲ型器，屬三段式的結構，除了柄與刃部有明顯的分化之外，柄與刃部間有一欄的設計；此型器出土例不多，目前僅知甘肅永昌鴛鴦池墓地遺址，出土一件骨體石刃匕首，屬此型器；此器為一隨葬品，通長8.5公分，（此一長度是包括柄端接裝的短骨片在內的長度）作三段式結構；（圖四四）器身主要分作柄與刃兩部分，兩部分間有一凸欄，構成柄、欄、刃三段式的結構形態，柄部有一穿孔，可與另一骨片的孔樁接上，藉以延伸柄的長度，刃兩側對稱地嵌以細石葉，細石葉為窄長方形，製作精緻。【註六三】

筆者於九八年夏天，承蒙甘肅省博物館張朋川先生以及館內劉先生等的幫忙，仔細地見習了此件奇器，發現其有相當多特殊之點，現將其作較詳細的描述，（1）柄與刃依其功能，在形制上作極明確的分化，而在兩者的分界點，製作者刻意地先作出一小凹，再出一突脊，此一構思令人想起，西北地區新石器時代晚期之末發展開來的牙璋等三段式結構之器，（圖四五）這種清楚地將一器作刃、欄、柄三段式結構的製作意念，究竟是骨器先於玉石器，或反之？此值得再深思。【註六四】鴛鴦池所出的此件骨體石刃匕首，在製作上已出現如此進步的現象，提醒我們對新石器時代骨器的发展，或骨石複合器的发展，應付出更多的關心。

【註六二】：朱鳳瀚〈吉林奈曼旗大沁他拉新石器時代遺址調查〉《考古》1979/3 頁一一五

【註六三】：甘肅省博物館文物工作隊、武威地區文物普查隊〈永昌鴛鴦池新石器時代墓地的發掘〉《考古》1974/5 頁110四

【註六四】：長久以來一直懸而未決的問題之一，是如陝西神木石峁所出的牙璋，其原創地是那裡？依目前出土牙璋的遺址，山東沿海地區有幾個遺址點，廣東、香港、越南也有幾個遺址點，而以陝北神木石峁所出，數量最多，型式較多，似乎包括了牙璋初起期、成熟期的各種類型；而牙璋形制的特色不但在其造型本身，更在其極富特色的欄邊牙飾，此種牙飾的發展，似乎可以作為牙璋發展分期的標準，而牙飾的使用於玉器上，似乎與骨器的发展有關，此是筆者所關心的；筆者基本上認為玉器的風格的變革與創新，常受到同時代骨器製作的啓發，尤其在骨器發達的地區。此一課題不便在此詳述，將另闢專文討論。

(2) 此器的柄端，雖然據報告者認為，原器的柄部是接裝一片骨片的，（如圖四四所見）然筆者在博物館見及此器時，接裝的骨片已被取下，故可以清楚地看出其柄端是曾經磨出刃面的；這種在柄端磨出刃面的現象，在筆者目驗過的甘肅地區所出的骨石複合器中，是屬常見的現象；因此，個人的推測是，接裝骨片以延長其柄部的長度，是一種機動性的行為，有必要時，加裝上；平常，此類器不接裝骨片，其柄端的刃面，尚可以作骨鑿、匕用，增加此器的另一個功能。

第五節 骨體石刃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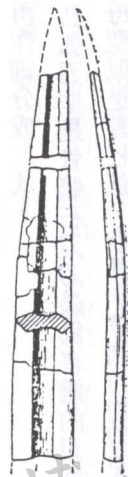
骨器與細石器複合器的製作技術，可以說在骨體石刃刀的製作上作了最淋漓盡致的發揮；目前的考古發掘顯示此類器的製作與使用，普遍於中國東北、北方、西北地區的新石器時代晚期文化中，然各個地區或時期所製作者，卻又呈現出多樣性的變化；本節對形制的分類，以骨體的刃形為主，背形為輔，刃形分凸弧刃（Ⅰ型）、凹弧刃（Ⅱ型）以及直刃（Ⅲ型）三型，背形也分凸弧背（A）、凹弧背（B）以及直背（C）三式；另外，柄的變化較大，有直接由刃體延伸的直柄，即其形狀不特意作設計；有一些柄，看來是經過特別設計的，其完全不同於原骨體的形狀，唯此類柄的變化，在本文中僅作個別的描述，不加以細分；另一個重要的變化因素，是其石刃的寬窄；因此，在每個型式中，我們將再依其石刃的窄（甲式）、寬（乙式）而再作細分成二式。

Ⅰ型，凸弧刃型是骨體石刃刀最為普遍的刃型；在凸弧刃型器中，又可依其背的不同分作三式，ⅠA型為凸弧刃凸弧背，器體的母型似是骨匕首，唯其作單側刃的刀使用，其製作可能是骨體石刃刀型類中發展得較早者，尚未具刀的典型；ⅠB型作凸弧刃凹弧背，此式器，誠如前段所言，可以說是刀類器的典型器；ⅠC型為凸弧刃直背，此式器與ⅠB型，有時候不是那麼容易區分。

ⅠA型，凸弧刃凸弧背，兩側呈對稱型，此式器的骨體形制是骨器中的骨匕首，唯骨匕首作兩側刃，此型器作單側刃，故而稱刀；此型器主要的發展在兩個時段，一為較早的興隆洼文化期，或與其相當的，東北地區的新石器時代文化；（約為西元前六〇〇〇年左右）一為較晚的小河沿文化期，（西元前三〇〇〇～二〇〇〇年）或較其稍早的新開流文化上層期；



(圖四八)



(圖四七)



(圖四六)

I A—甲型

(圖四六)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精華》)

(圖四七) 骨體石刃刀 遼寧瀋陽新樂下層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5/2)

(圖四八) 骨體石刃刀 俄羅斯北極圈文化

(摘自《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

(西元前四一〇〇—三四〇〇年) 早階段所製作者，屬槽淺刃窄型，後階段屬槽深刃寬型；因此，此型器又細分成甲式，窄刃式；乙式，寬刃式。主要的分布範圍，在東北地區以及內蒙古東南部。

I A—甲型，凸弧刃凸弧背，窄刃，主要以內蒙古東南部的興隆洼文化、新樂下層文化遺址所出者為代表，屬較早期的類型。

圖四六是有出於內蒙古敖漢旗興隆洼遺址的一件骨體石刃刀，此器是將動物肢骨剖成兩半，取其中一半，直接修整成骨匕首形，柄端尚保留骨關節的形狀，器表一面也保留骨髓溝，兩側對稱，末端尖銳，一側作刃槽，嵌以細石葉，細石葉屬窄長形者，嵌黏整齊密合，刃部突出刃體甚窄，為窄刃型，長24公分，器表經拋磨，顯得較光澤。

【註六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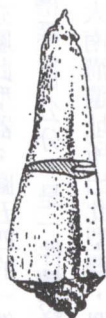
遼寧瀋陽新樂下層遺址出土一件殘器，推測也屬於此型器；圖四七，器長經修復後約為11.2公分，一側有一道細淺的凹槽，槽深0.14、槽寬0.04-0.05公分，器面尚保留骨髓溝，兩側對稱，末端尖銳。由於刃槽甚淺，推測其

【註六五】：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考古精華》圖882(上) 科學出版社，北京，一九九三

IA-乙型



(圖四九) (圖五〇) (圖五一) (圖五二) (圖五三) (圖五四)



(圖四九) 骨體石刃刀 黑龍江密縣新開流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79/4)

(圖五〇) 骨體石刃刀 黑龍江密縣新開流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79/4)

(圖五一)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圖五二)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圖五三)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圖五四)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圖五五) 骨組織結構圖



(圖五五)

所嵌成之刃部亦如上圖興隆洼遺址所出者。【註六六】新樂下層期文化的年代，經碳14的測年約為西元前五二〇〇年左右，其年代與興隆洼文化極接近。

俄羅斯北極圈文化區亦有此型器的製作；圖四八的形制作匕首形，器一面保留骨髓溝，另一面略伏鼓，長約3.5公分，寬約3.3公分，是在芬蘭灣西南出土的一件北極圈文化早期之物。【註六七】

IA-乙型，凸弧刃凸弧背，寬刃；大南溝小河沿文化遺址、東北地區新開流上層文化遺址所出者皆屬此型器。

黑龍江密縣新開流遺址出土兩件殘器；圖四九的帶槽骨殘片是近柄端的一段，尚留有一殘孔，器兩面中軸留有骨髓溝，橫斷面近似亞鈴形，刃端斷缺，一側作刃槽，槽深0.5、殘長1.3公分。【註六八】此槽較深，推測其所嵌細石刃

【註六六】：瀋陽市文物管理辦公室、瀋陽故宮博物院《瀋陽新樂遺址第二次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85/2 頁二八—二九
【註六七】：Oswald, Mengin 1931・岡正雄譯《石器時代的世界史（上卷）》圖一九 聖紀書房，東京，一九四三
【註六八】：黑龍江省文物考古工作隊《密山縣新開流遺址》《考古學報》1979/4 頁五一〇

與小南溝者近似。另一件殘器，（圖五〇）僅剩尖鋒的部分，形制上可能接近上器，（參見圖四九）其刃槽亦深。

寬刃型器製作得較多的是赤峰大南溝墓葬遺址，此型器大多取動物的長骨，關節的一端穿一孔作柄，兩面磨平，露出淺淺的骨髓凹溝，選擇一側作刃槽；圖五一的骨體石刃刀，外形作匕首狀，兩側對稱，器身兩面有淺的骨髓溝，右側作凹槽，槽深0.5公分，長18.8、寬2.0、槽長9.4公分，柄端有一穿孔，所嵌細石葉屬寬廣形的石片，嵌法一如此遺址所出其他類型骨體石刃刀一般，前後兩枚石片，作刃緣帶弧的三角形，中間者作長方形，嵌合緊密。【註六九】

大南溝墓葬遺址出土的此型器共四件；圖五二的一件，長18公分，器身兩面有骨髓凹溝，柄端有一穿孔；圖五三的一件，亦屬此型器；圖五四的一件，亦作兩側對稱的錐狀形，器身兩面留有骨髓凹溝，柄端一穿孔，長15.5、寬2.6、槽長9.5、槽深0.3公分，是一件槽較淺的刀，故所嵌細石葉全數脫落。【註七〇】

大南溝遺址所出此型器，器兩面留有骨髓凹溝，與前述的IA—甲型，僅一面保留骨髓凹溝不同，推測大南溝先民是取動物的長骨，上下切磨掉密骨質，成扁平骨片，以此製作成的。一般動物的長骨是指肢骨較長的骨骼，肢骨的組織結構，包括密骨質和鬆骨質，（圖五五）密骨質在外，鬆骨質在內，負重較大的肢骨，其密骨質較厚，例如牛的掌骨、蹠骨，爲了負擔其龐大的體重，其密骨質自然要比其他動物的厚實；密骨質下面是鬆骨質，鬆骨質是由許多微細片狀或針狀的骨組織，彼此以不同的方向與角度，交錯架構而成海綿狀，其間有空隙，隙中再填以骨髓；因此，若使用的肢骨是一種輕型的動物，如鹿或羚羊等，其密骨質較薄，一經兩面磨切，較容易露出鬆骨質的部分，於是就可能如大南溝的骨體石刃刀一般，器表兩面很明顯地出現骨髓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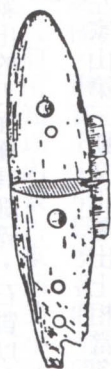
另有一種特殊的例子，凸弧刃凸弧背，兩側對稱，唯其全體造型較接近骨匕形，而非骨匕首形，骨匕首與骨匕間較明顯的區別，在骨匕末端不那麼尖銳，柄端亦經修飾。此式骨體石刃刀的例子甚少，僅見的例子，唯鴛鴦池出土一件，該器推測

【註六九】：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赤峰市博物館《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頁七七—七八 科學出版社，北京，一九九八

【註七〇】：同上 頁一一六—一二七、頁一〇六—一〇七、頁一三一



(圖五七)



(圖五六)

(圖五六) 骨體石刃刀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圖五七) 骨七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是由骨七改建而來。

鴛鴦池遺址出土一件此型刀，推測可能是一件骨七改製成的，(圖五六)此器一面略凹弧，另一面微凸弧，器面上有三個圓孔，兩個圓渦，一側磨成較薄的緣，另一側作一小段刃槽，嵌以整齊的細石葉。【註七一】如此之刀，操作時，似乎並不是握於兩端的任何一端，而是握於中間的背部。

同一遺址同時出土一件，骨體形制與此件器極近似的骨七，(圖五七)亦作一面微凸弧一面呈凹弧面的不平整面，足以證明上圖的此件骨體石刃刀是由一件骨七改建而來。

IB型，凸弧刃凹弧背，此式骨體石刃刀可謂是刀的典型，分布甚廣，大多數是由動物的肋骨製成；尤其是牛、羊、馬等動物的肋骨，圖五八是牛的肋骨，長而扁平，略窄，中段以後作彎弓狀，靠近接頭處，順著中軸有一條肋溝，凸弧緣的一側鈍圓，較厚，凹弧緣的一側銳薄；因此，其橫斷面作一側厚圓，另一側薄銳的不對稱的橢圓形，以肋骨製作的骨體石刃刀，最常見的就是凸弧刃凹弧背的造型；此乃因凸弧緣的一側較厚，適於鑿槽嵌刃，凹弧緣的一側薄銳作背；因此，自然成最普遍的刀型。此型器再依其細石刃的寬窄作二式，寬刃者作IB—甲式，窄刃者為IB—乙型。

I B—甲型，寬刃，所嵌用之細石葉，皆屬寬邊的長方形細石片，四邊皆剝製出刃面，刃面細碎而結實，主要以瑪瑙、玉髓、石英質為石材，因此，嵌成之後，其刃部突出骨體較寬。

位於黑龍江杜爾伯特蒙古族自治縣的李家崗遺址，地處於烏裕爾河下游低地湖泊群邊緣，該崗是一低平土崗，四周環水，一九八九年村民取土時發掘一座多人合葬墓，出土玉器、石器、骨器、牙器、細石器複合工具等20餘件，其中鑲嵌細石葉的骨體石刃刀，完整者二件；圖五九的一件，凸弧刃，背略凹弧，柄部是順著骨體延長而加以修整成長方形，所嵌細石葉寬大而整齊，嵌於尖端的一片，作長三角形，刃緣帶弧，其餘者作整齊的長方形；李家崗的此一合葬墓，為四人合葬，三個大人一小孩，骨體石刃刀共出三件，出土時位於腰間手旁。【註七二】

一九八四年，吉林白城西郊靶山遺址也出土一件此型刀，長26.5公分，全體呈凸弧刃凹弧背形，器表面呈現此一地區所出骨體石刃刀常見的平滑特色，【註七三】刃槽內尚留整齊的細石片，唯尖端的一片已脫落，此類細石片大多壓製成寬邊的長方形，壓剝出的刃面極其細碎，石質以玉髓為主，刃部突出刃緣較寬。此器柄端帶彎尾，是屬於稍具變化的柄部設計者。（圖六〇）

吉林農安左家山第三期文化層出土相當多製作精緻的骨器，其中一件骨體石刃刀，雖為殘器，然由其僅剩的尖端部分推測，可能屬於此式器；（圖六一）此器作扁長條形，其刃端的形狀極接近李家崗所出完整器之前端部分，（參見圖五九）因此，推測此件骨體石刃刀應屬此式器。而此一遺址第三期文化層不見報導有細石葉出土，然在第一期文化層卻出土有剝製整

【註七二】：孫長慶、殷德明、王志耿〈黑龍江古代玉器文化問題的提出與研究〉頁二一五—二一六 收錄於《探蹟索隱集》，黑龍江人民出版社，哈爾濱，一九九三

【註七三】：依筆者所見過的骨體石刃器，骨面所呈現的狀況來分類的話，似乎東北地區和內蒙古東南部所出的骨器，器面常缺乏骨材原本的平滑，而出現骨組織內部的鬆骨質的部分，表面密布細小的穴洞；同時骨面也顯得乾澀，缺乏潤澤感；此一現象與西北地區所出的大約同時期的骨器所呈現的大異其趣，西北地區所出者，器面平滑，少見小穴洞，器面大多經過仔細的磨飾，推測西北地區，在選材以及骨材的整治上，可能有特殊的處理技術。

齊的長方形的細石葉。【圖六一^a，註七四】

上述三件出於東北地區新石器時代晚期遺址的骨體石刃刀，報告上均沒有提供骨體的橫斷面圖；因此，雖然從彎弧的程度上，推測他們可能都是動物肋骨的製品，然尚不是很確定的；而一件出於貝加爾湖安加拉河上游 Isakovo 文化遺址的此型器，（圖六二）正好可以由其橫斷面符合肋骨的斷面形態，而更確定此類器是由肋骨製成的。Isakovo 文化墓葬遺址所出的此刀，形制風格以及製作手法上，均與東北地區的風格近似，開槽的一側是凸弧側，較厚圓，不開槽的一側，較薄銳，作刀背，分明是取肋骨製成。

在年代上，上述三件東北地區出土的骨體石刃刀，雖不是很明確，推測大約均在西元前三〇〇〇—二〇〇〇年間，【註七五】與遼西地區的小河沿文化相平行，而此一風格獨特的骨石複合器，似乎成為東北地區骨石複合刀的典範。東北地區以及內蒙古東部，在骨石複合器的製作風格上，看來與其北鄰的貝加爾湖區的風格有極密切的關係，尤其是東北地區；兩地間民族、文化的關係，事實上，早為學者們所關注，有關的討論本世紀以來，已見諸於不少學者的著作中。【註七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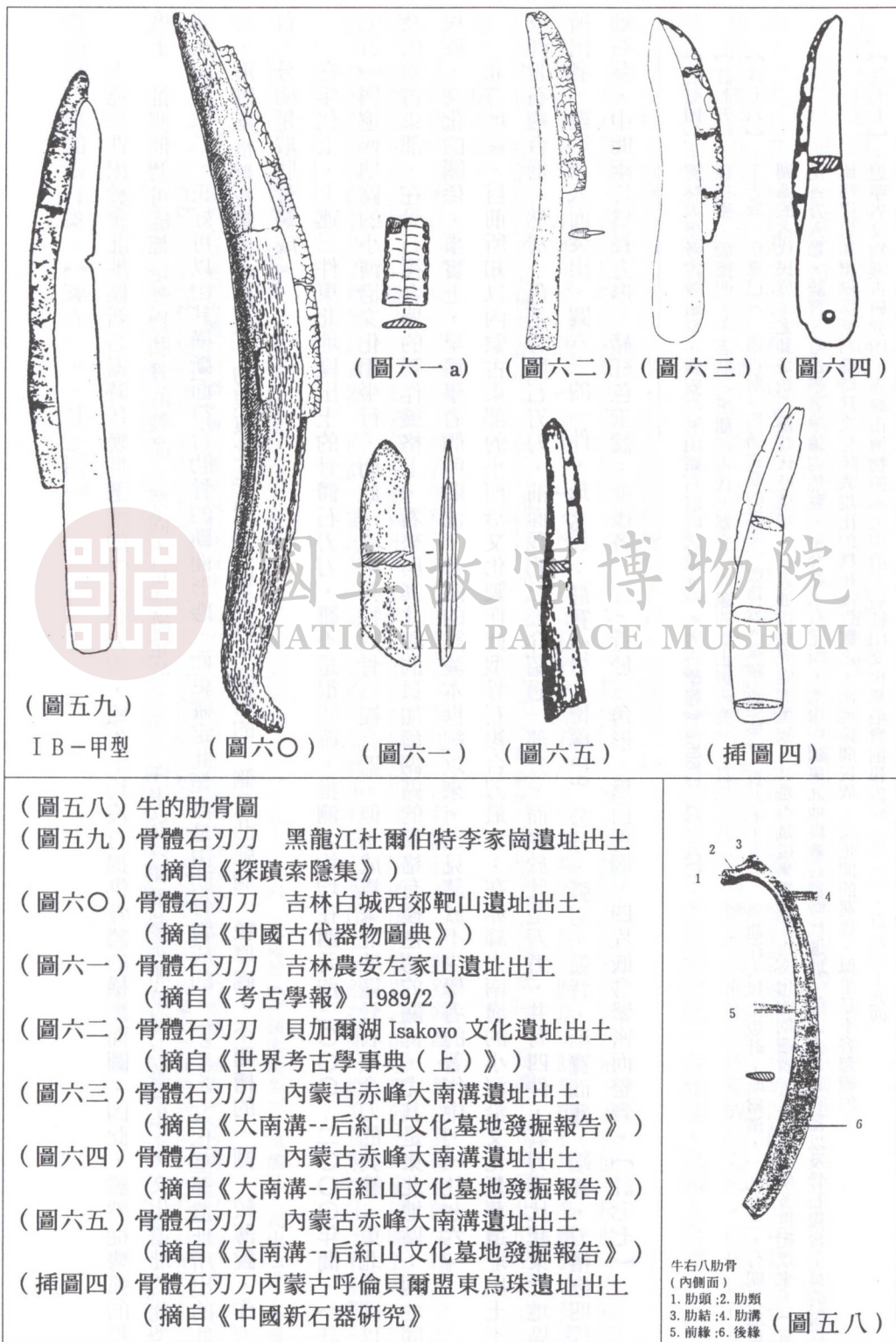
北方地區，目前所知以內蒙古東部的小河沿文化製作此型骨石複合刀最多；在赤峰大南溝的小河沿文化墓葬遺址出土不少件骨石複合器，然清一色是骨體石刃刀，前面我們已經介紹過一部分，而屬於此型刀者，共有四件，其刃部比起東北地區所出者，顯得更大而突出。圖六三的一件，長 18.3、最寬 2.8、槽深 0.6 公分，弧刃、弧背，柄寬而薄，端圓，刃槽嵌四片細石葉，中間兩片為長方形，赭紅色玉髓；前後各一片，近於三角形，為白瑪瑙，四片嵌合緊密而整齊。【註七七】

【註七四】：吉林大學考古教研室《農安左家山新石器時代遺址》《考古學報》1969.2 頁一九〇

【註七五】：孫長慶、殷德明、干志耿《黑龍江古代玉器文化問題的提出與研究》頁二二八

【註七六】：干志耿、孫進己《通古斯—與通古斯的起源》收錄於《探蹟索隱集》頁八七一—九五 黑龍江人民出版社，哈爾濱，一九九三。有關貝加爾湖區的古代民族，尤其是新石器時代時期居住在貝加爾湖周圍的民族，其是否是後來黑龍江古文化的創造者，此課題一個多世紀以來，一直是各方人類、語言、考古學者爭論的焦點，至今雖未有定說，然由中國東北地區新石器時代遺址，所出土之細石器以及骨石複合工具的製作風格與貝加爾湖區新石器時代文化所表現出的樣相接近觀之，兩地區間民族、文化間的關係，似乎是不容忽視的。

【註七七】：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赤峰市博物館《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頁二一、頁九三—九四



圖六四的一件，形制與上圖略同，柄端有一鑽孔，出土時僅嵌二片石葉，其他細石葉置於扣豆的筒形罐內，長18、槽深0.5、寬3.6公分。圖六五的一件，也可列入此式複合刀之列，器身有點不規整，柄端斷損，長17、最寬2.9、槽深0.3公分，略帶弧刃、弧背。【註七八】

大南溝的骨體石刃刀，比較東北地區的此型刀，有一些細微的差異，例如(1)其骨體傾向於作寬短形，長度平均不超過8公分，而東北地區，超過8公分者不少；(2)柄部尤喜作成寬圓頭形，東北地區者，則屬較細窄形；(3)嵌細石葉的槽較深，有深0.7公分者，此可能也與其所嵌用的細石片均普遍較東北地區者寬大有關；因此，有些學者特別強調，大南溝所製作的骨體石刃刀的細石刃是以細石片嵌成，而非一般所使用的細石葉，【註七九】其嵌成之後，刃部突出骨緣甚寬，這樣的製作風格是否說明其鑲嵌的技術又更上一層樓？

大南溝遺址出土的凸弧刃凹弧背的骨體石刃刀，其柄端甚寬，若依其與長度的比例算，可能超過3公分，筆者不是非常清楚，那一種動物的肋骨是如此寬的，否則我們只好排除其為肋骨製品的可能性，而是由動物肢骨製作的，然其所費的工夫不少。

IB—乙型，凸弧刃凹弧背，窄刃，此式例以西北地區所製作者為代表。甘肅秦安大地灣二期遺址出土多件骨石複合工具，其中一件較完整的骨體石刃刀，（圖六六）長20.5、最寬處1.8、厚0.3、刃口長14.5、槽深0.3公分，凸弧刃，背帶凹弧，橫斷面作一側薄銳另一側較厚，厚的一側開槽嵌刃，末端尖窄而作弧翹，尖鋒斷傷，通體磨飾光滑。【註八〇】此器看來是利用肋骨所製。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亦出土有此型骨體石刃刀；圖六七的一件，柄端另接裝一骨片，以繩索綁著，此器可能也是筆者在

【註七八】：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赤峰市博物館《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頁二一、頁一六一—一七一、頁九二—九三

【註七九】：佟柱臣《中國新石器時代複合工具的研究》頁一九九 收錄於《中國東北地區和新石器時代考古論集》文物出版社，北京，一九八九

【註八〇】：郎樹德《甘肅史前石刃骨器研究》《內蒙古文物考古》1986.1、2合刊 頁一〇：郎先生在該文中，所提供之線圖極為難得，然似乎文字描述與圖號和出土時的登錄號有些出入，此事郎先生亦曾告知筆者；而本件骨體石刃刀的登錄號應為Y301.200，圖號為圖二一，其他資料請參見該文頁一〇。

甘肅省博物館所目驗過的，若將接裝的骨片取下，器全體呈凸弧刃凹弧背，橫斷面亦符合肋骨的橫斷面形，柄較短，然此件器的柄端亦磨出刃面，此一現象我們在前面已提及。（參見圖四四的討論）

柄端的刃，由於使用而造成磨損或傷殘後，常再次磨出刃面，再行使用，如此重複的修磨、使用，遂使柄端越來越短，終至必須加裝另一骨片（短柄）以延長其柄部的長度，才能再發揮刀的功能；對此件骨體石刃刀的短柄作如此解釋，似乎是很合常理的。而此一骨片的加裝也是極富機動性的，當作刀使用時，將骨片裝上，以便於握持，使用柄端的刃時，則將骨片取下，此一設計真是西北地區先民的智慧，尤其是半山、馬廠期文化的先民，更精於此道。

鴛鴦池所出的此一件 I B—乙型刀，刃槽所嵌用的細石葉屬細窄長條形的，嵌成一排窄而整齊的刃面，這樣的細石刃與東北地區以及內蒙古東南部的大南溝遺址所使用的寬廣形細石葉所嵌成的寬刃，在風格上大異其趣。而鴛鴦池所出的此件骨體石刃刀，細審其器面，似乎經過非常仔細的磨飾，在柔細的表面依稀可見磨擦痕，如此細心處理骨器的習慣，看來似乎也是西北地區半山、馬廠期文化，甚至齊家文化的特色。

青海貴德德羅漢堂齊家文化遺址，出土的一件骨體石刃刀，（圖六八）柄端磨飾成圓形，在平滑的表面上仍依稀可見磨飾痕跡，全器是典型的凸弧刃凹弧背的刀，長 22.7、槽長 14.7、槽深 0.3 公分。【註八一】若依其槽的深度，似乎其所嵌用之細石葉仍屬窄長型者，屬西北地區常用的細石葉類型，其嵌成之後的刃部，也屬窄刃型。另一件形制雷同的骨體石刃刀，器較細小，（圖六九）槽深 0.2 公分，長 17.7、槽長 10.7 公分，其刃槽深度更小了。兩件刀看來也都是肋骨製品。

其他，甘青地區所出的長條形的骨體石刃刀，尚有多件屬此式器，也是肋骨製品，唯因在地下埋藏幾千年，受到擠壓之故，有些已經變形了，如西藏昌都卡若文化遺址出土的一件骨石複合刀，（圖七〇）殘長 18、寬 1.2、厚 0.4、槽深 0.25 公分；由其橫斷面分析，可能也是肋骨製品，原本是作凸弧刃凹弧背的，然今日見到的卻是相反的造型；此一遺址同出的尚有一件同型器，（圖七一）此器柄端殘斷，殘長 9.8、寬 0.8、厚 0.3、槽深 0.2 公分，刃側作凸弧，背側略作凹弧，所嵌細石葉均已全部脫落，然由該遺址所出之細石器觀之，其細石葉大多屬窄長條形，（圖七一 a）推測其嵌出的刃部接近鴛鴦池的

【註八一】 J.G. Andersson "Prehistory of the Chinese"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No. 15 (1943) p. 86 - pl. 41-1

I B-乙型



(圖六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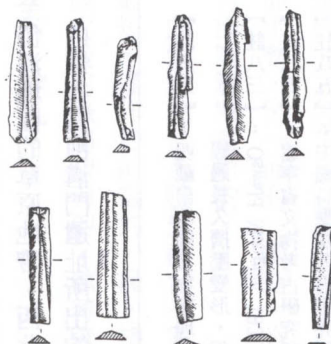
(圖六七)



(圖六八)



(圖六九)



(圖七一a)



(圖七一)



(圖七〇)



(圖七二)

(圖六六) 骨體石刃刀 甘肅秦安大地灣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圖六七) 骨體石刃刀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圖六八) 骨體石刃刀 青海貴德羅漢堂遺址出土
(摘自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no.15)

(圖六九) 骨體石刃刀 青海貴德羅漢堂遺址出土
(摘自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no.15)

(圖七〇) 骨體石刃刀 西藏昌都卡若遺址出土
(摘自《昌都卡若》)

(圖七一) 骨體石刃刀 西藏昌都卡若遺址出土
(摘自《昌都卡若》)

(圖七一a) 細石葉

(圖七二) 骨體石刃刀 北哈薩克 Schigir Culture Sverdlovsk 遺址出土
(摘自《石器時代の世界史(上卷)》)



(圖七三)

(圖七三)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類型，屬窄刃型。【註八二】

相對於貝加爾湖的 Isakovo 文化所出的，與東北地區製作的 IB—甲型骨體石刃刀風格接近的作品，(參見圖五九)在裏海 (Caspian Sea) 與鹹海 (Aral Sea) 之間北邊，北哈薩克西北 Schigir Culture 的 Sverdlovsk 遺址所出的一件骨體石刃刀，則表現出接近西北地區的此型器風格。圖七二的刃與背作極度彎弧，刃槽似乎不深，所嵌之細石葉似與鴛鴦池者一般，作較窄長形；因此，嵌成之後的刃部成窄刃狀。

【註八三】

另有一特殊之例者，作凸弧刃凹弧背，寬刃無柄；此型例甚少，僅見大南溝遺址出土一件；圖七三，作凸弧刃，凹弧背，不具柄，唯刃部似乎特別長，長 18.2、寬 2、槽深 0.5 公分；【註八四】槽較深，仍屬大南溝的骨石複合刀的寬刃型，此器不設柄，不知是否為柄斷殘之器，否則又如何握持使用？不甚清楚。

IC 型，凸弧刃直背，柄部似乎都經過一番的修飾，明顯地標示其為柄之形制；此式器，由出土例的橫斷面看來，內蒙古地區(即北方)所製作的，可能大多利用動物的肢骨製成的，骨體一面微凸弧另一面略凹弧，兩側厚薄相差無幾；而甘青地區(西北)所製作的，則仍取動物的肋骨製成。北方主要的分布範圍，依目前的考古發掘資料看來，似乎在西喇木倫河流域至岱海地區的草原地帶，西北地區則以黃河上游、湟水流域較常見此型器的出土。

內蒙古富河溝門遺址所出的骨體石刃刀，(圖七四)刃側作優美的凸弧形，背直而末端微翹，柄部刻意修飾成亞腰形，

【註八二】：西藏自治區文物管理委員會、四川大學歷史系《昌都卡若》頁一八—一九 文物出版社，北京，一九九三；圖七〇之器，報告上說其是經過長久擠壓變形，那麼，其變形是否即是作翻轉的變形，即將凸弧刃的一側變形成凹弧刃側？原本凹弧側，變形成凸弧側？

【註八三】：Oswald Menghin 1931，岡正雄譯《石器時代的世界史》(上卷)《頁三八〇—三九七

【註八四】：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赤峰市博物館《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頁一二—一三

【註八五】：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內蒙古工作隊《內蒙古巴林左旗富河溝門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64.1 頁一一五

全長約24公分，所嵌細石葉雖已脫落，然由同出的細石器窺知，其石葉作條狀長方形，一側壓製成刃，另一側平整，細石器一面平整，另一面有一道脊，脊偏於刃側，整體斷面成不對稱梯形，【圖七四】、【註八五】如此的細石葉嵌於此件刀上，則其刃部應屬窄長形的。

內蒙古克什克騰旗南台子興隆洼文化遺址出土一件此型刀，（圖七五）器一面凸弧，另一面微凹弧，背直，刃凸弧，刃槽較短，僅作於前端的一段，槽內尚殘留有細石刃，長33.6公分；【註八六】依圖觀之，其槽較淺，所嵌細石葉屬窄長形，嵌成之後刃緣屬窄刃型，屬興隆洼文化的傳統刃型；然其柄部並沒有刻意雕作，僅就動物肢骨原有的關節形態加以簡單的修整，有一穿孔。

位於西喇木倫河流域的內蒙古林西白音長汗遺址，也出土一件此式器，（圖七六）器身扁平，弧刃，直背，柄端可能就是就動物的肢骨關節部分，加以整治成彎尾形，殘長13.8公分。【註八七】其刃部較短，不及全器的一半，如上圖克什克騰旗所出者一般，僅作於近尖端的一段。

由西喇木倫河往西，至內蒙古中部的岱海地區，此式器的背與刃均有趨直的傾向；內蒙古察右前旗廟子溝遺址出土的一件此式器，（圖七七）柄與刃不在一中軸線上，刃略弧，背直，刃部作窄長形，柄部與刃部作30度的斜角，再延伸出一直的短柄，通長15.3、寬2.0、厚0.9公分。【註八八】

岱海地區阿善三期略早的包頭西園遺址，也出土一件直背、凸弧刃的複合刀，（圖七八）此器柄甚大，作圓頭狀，槽較深，長18、寬3.0公分。【註八九】若依其刃槽的深度較大，柄作圓頭狀，推測此刀之形較接近大南溝IB—甲型；阿善三

【註八六】：內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克什克騰旗南台子遺址發掘簡報〉頁九一 收錄於《內蒙古文物考古文集》 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北京，一九九四

【註八七】：內蒙古自治區文物考古研究所〈內蒙古林西縣白音長汗新石器時代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93/7 頁五八一

【註八八】：內蒙古文物考古研究所〈內蒙古察右前旗廟子溝遺址考古紀略〉《文物》1989/12 頁二九—三九

【註八九】：西園遺址發掘組〈內蒙古包頭市西園新石器時代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90/4 頁三〇—三一

期偏早的年代，約西元前三〇〇〇年左右，其比大南溝的小河沿文化略早一點，然年代上勉強可以說是平行，那麼兩地間的文化是否有互動的關係；岱海地區在地理上，處於西北與東北交通的通道上，也是北方游牧與中原農業經濟文化進行交流的中間地帶；因此，對此一地區文化的關心，是研究草原游牧文化移動的關鍵，也是研究游牧文化與農業文化互動的重點。

【註九〇】是值得注意的課題。

岱海地區往西，在甘肅永昌鴛鴦池的半山—馬廠遺址也出土有此式器，（圖七九）凸弧刃，平背，柄部磨成圓角長方形，柄端緣並磨出刃面，可作為骨鑿、匕使用，所嵌細石葉，屬窄長條形，刃為窄刃型。這些特色本屬西北地區半山—馬廠期骨體石刃刀的特色。（此筆者在正文已述及）

鴛鴦池這種對柄部的刻意修整習慣，也出現在偏西的湟水、黃河上游區，青海西寧朱家寨齊家文化墓葬遺址所出的骨體石刃刀上：圖八〇是早年安特生（J.G. Andersson）先生所發掘的，長25.4、寬2.2、厚0.5、槽長17.4公分，全器呈凸弧刃平背型，柄端磨成圓角方形，所嵌細石葉尚保留三片。【註九一】致於其柄端緣是否也磨出刃面，則不甚清楚，然其全體風格與鴛鴦池所出者極近似，（參見圖七九）唯湟水地區所出者，全體器形上，有細長之感。

青海貴南尕斯台齊家文化遺址也出土多件骨體石刃刀，其中一件，（圖八一）骨質黃白色，直背，甚薄，斜弧刃，柄端微內凹，刀身略寬於柄部，柄部磨飾成長方形，殘長21.2、中寬1.7、厚0.5、槽深0.3、槽長13公分，前端尚殘留二片細石葉，前一片白色，長1.2公分，斷面呈三角形，後一片黑色，斷面亦成三角形。【註九二】另一件器長21.5、寬1.8、槽深0.4、槽長14.2公分，形制與上件同，唯柄端有一穿孔，所嵌五片細石葉脫落，但見均未經壓製出刃面，長度在2.3-3公分間，厚0.2-0.3公分，斷面有作三角形以及扁梯形者，不知是否為此刀之刀片？（圖八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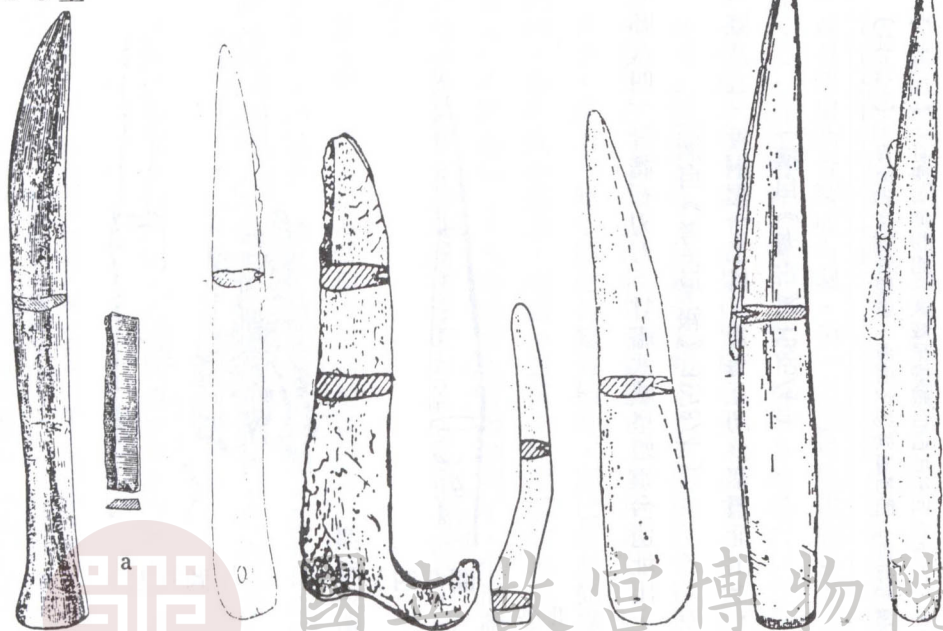
青海同德宗日遺址位於黃河上游區，出土骨體石刃刀共20件之多：一件長26.4公分，作凸弧刃平背，柄端緣斜，有一小

【註九〇】：田廣金、郭素新〈環岱海史前聚落形態研究〉論文提要，發表於「中國北方古代文化國際討論會」一九九八

【註九一】：J.G. Andersson "The Site of Chu Chia Chai-Hsi Ning Hsien, Kansu"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Bulletin No.17, p.57, pl.25

【註九二】：佟柱臣〈中國新石器時代複合工具的研究〉頁1011

I C 型



(圖七四) (圖七五) (圖七六) (圖七七) (圖七八) (圖七九) (圖八〇)

(圖七四)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巴林左旗富河溝門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64/1)

(圖七五)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克什克騰旗南台子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文集》)

(圖七六)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林西白音長汗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3/7)

(圖七七)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察右前旗廟子溝遺址出土 (摘自《文物》1989/12)

(圖七八)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包頭西園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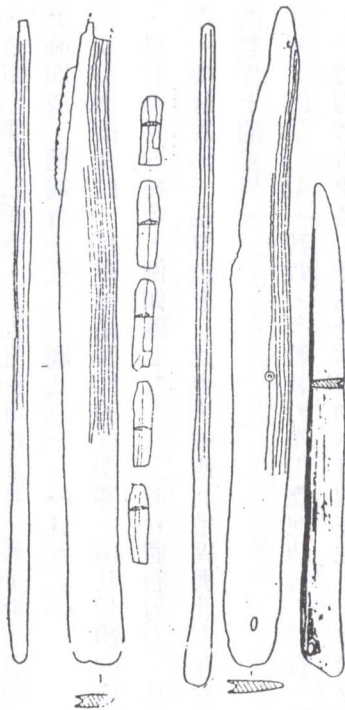
(圖七九) 骨體石刃刀 甘肅永昌鴛鴦池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82/2)

(圖八〇) 骨體石刃刀 青海西寧朱家寨遺址出土 (摘自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no.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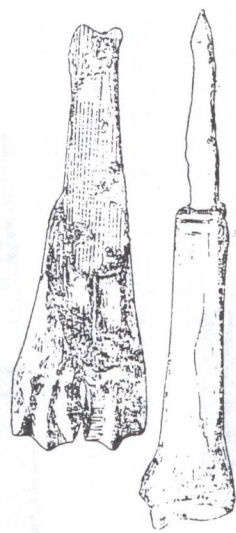
(圖八一) 骨體石刃刀 青海貴南朵馬台遺址出土 (摘自《中國東北地區和新石器時代考古論集》)

(圖八二) 骨體石刃刀 青海貴南朵馬台遺址出土 (摘自《中國東北地區和新石器時代考古論集》)

(圖八三) 骨體石刃刀 青海同德宗日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98/5)



(圖八一)(圖八二)(圖八三)



(圖八五)



(圖八四)

II 型

(圖八四) 骨體石刃刀 甘肅武威皇娘娘台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學報》1978/4)

(圖八五) 骨銅複合工具 青海互助總寨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86/4)

孔，所嵌細石葉均已脫落，此器在柄部的製作上較簡略，就原骨材稍加磨飾即成，柄端有一孔。(圖八三)、【註九三】

誠如前面提及的，甘青地區製作的此型器，由其骨體的橫斷面看來，具有肋骨的特色，例如圖七九、八三的骨體石刃刀，其橫斷面均作一端薄銳另一端厚圓形。此也構成西北地區與北方在骨體石刃刀的製作上的差異。

II型，凹弧刃型，其背大多順著刃作相應地凸弧，然有一些出土例，一般的考古學者，認為是因器物本身埋在地下，經擠壓變形而成如此之形，然不知那是個例還是通例，例如前面提及的西藏昌都卡若所出的一例；(參見圖七〇)而事實上，此型器的出土甚少，目前所知者唯甘肅武威皇娘娘台齊家文化遺址出土的一件，(圖八四)柄端有一穿孔，刃側作凹弧，有淺槽，所嵌細石葉均已脫落，背側略帶凸弧，長16公分，若由該遺址所出細石葉觀之，屬於窄長條形，推測其嵌成的石刃如甘肅鴛鴦池者一般，屬於窄刃型者。【註九四】全器似乎就是就原骨材加以簡單的修整而成，尤其是柄部，似乎沒有特意整治，刃部有傾向於細尖的趨勢。

皇娘娘遺址出土的此件骨體石刃刀，若依其刃部的橫斷面觀察，似乎也是肋骨製品，因此，是否也是變形器？不甚清楚，因報

【註九三】：青海省文物管理處、海南州民族博物館〈青海同德縣宗日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96/5 頁一三

【註九四】：甘肅省博物館〈武威皇娘娘台遺址第四次發掘〉《考古學報》1978/4 頁四三四—四三三

告上不提，故筆者仍暫時將其作此型器。

由上述的ⅠC型以及Ⅱ型之例，大多出於偏西的青海地區，其製作的刀有趨於纖細長條之感，看來實用性不强，此固然與其普遍使用肋骨製成有關，另一方面可能也與齊家文化開始發展青銅工具、武器有關；許多實用性的工具、武器逐漸以金屬器代之，而此類骨石複合工具，有很多的場合只是作為隨葬，例如圖八二的骨體石刃刀，其所嵌的細石葉，均未剝出刃面來，看來絕非實用器，而是作為隨葬器。而齊家文化的製作骨銅複合工具，將青銅刃嵌於骨器柄上，【註九五、圖八五】此種工具或武器的製作，比起骨石複合工具的製作來得簡單而快，其功能性亦較強。由此，可以見之齊家文化之後，骨石複合工具的製作在西北地區即將為骨銅複合工具所取代。

Ⅲ型，直刃，此型器在其鑿刃槽時，即已將此側緣磨直，再作出凹槽，嵌以長條形細石葉；因此，刃緣一般成直線形，背側則大多作成斜弧邊，兩側不對稱；此型器的出土例子，分布得較零散，然似乎仍以西北地區的半山、馬廠期文化，以及齊家文化的範圍為主；大南溝雖也有幾個例子，但形制不是太明確。而中央亞細亞區，尤其在土耳其、阿富汗北邊地區，此型刀發展得甚早，貝加爾湖區的Kiro文化也有此型刀的製作。此型器中直刃斜弧背（ⅢA型）者較多，直刃直背（ⅢC型）者較少。

ⅢA型，直刃斜弧背型；岱海地區阿善三期晚段遺址出土一件典型器，直刃，斜背，柄較寬，往刃端逐漸縮窄，至末端作弧尖狀，柄端有一鑽孔，器甚薄而平整，似乎是由整治過的骨片製成，刃槽整齊地嵌以長方形細石葉，背緣刻有線紋。（圖八六、註九六）阿善三期晚段的年代，約西元前二五〇〇～二〇〇〇年，其年代與西北地區的馬廠期、齊家文化一致。

甘肅景泰張家台半山—馬廠期遺址出土一件此式器，（圖八七）柄部已殘，刀身扁薄，柄較寬，往刃部漸窄，直的一側

【註九五】：青海省文物考古隊〈青海互助土族自治縣總寨馬廠、齊家、辛店文化墓葬〉《考古》1986/4 頁三二—四

【註九六】：內蒙古社會科學院蒙古史研究所、包頭市文物管理所〈內蒙古包頭市阿善遺址發掘簡報〉《考古》1984/2 頁一〇四

崔璇、斯琴〈內蒙古中南部新石器至青銅時代文化初探〉頁一七六—一七九收錄於《中國考古學會第四次年會論文集》頁一七三—一八四

作凹槽，槽內尚留幾片細石葉，作緊密而整齊的排列，長19公分。【註九七】

青海柳灣半山期文化遺址出土二件骨體石刃刀，其中一件，（圖八八）刀身已殘，殘長3.0、厚0.5公分，直刃，斜弧背，凹槽尚嵌留整齊的一段細石葉。另一件的情況不是很清楚，殘長4.0公分。【註九八】

甘肅秦安大地灣遺址出土的一件骨體石刃刀，（圖八九）據郎先生的文章，是完整器，通體磨光，背與刃均平直，柄部略窄有一孔，刃端切直而磨出刃面，可作為鑿子使用，刀身一面刻有四道小凹溝，最長的一道6.6公分，一般每隔0.6公分鑽一小圓窩，共12個，小凹溝及圓窩內殘留有紅色物質，通長12.3、寬1.5、厚0.4、刃口長6.0、深0.3公分。【註九
九】

此器器面平整，值得注意的是其刃端的邊緣又磨出刃面，可以作另一功能點，此種將一器多功能化的製作意念在西北地區似乎是普遍的，前面提及的永昌鴛鴦池遺址所出的骨體石刃器，也常發現此一現象，筆者也特別強調西北地區的骨石複合工具上，有此一製作意念上的特色。

在郎先生的論文中，尚提及幾件林家窯文化遺址出土的此型骨體石刃刀，郎先生雖然也將他們分作五種形式，然依筆者的分類系統則有一部屬於直刃略弧背的類型，另有幾件屬直刃直背型。類似圖九〇的骨體石刃刀，在林家遺址共出土有七件，其中完整者二件，此器細窄形，橫斷面看來屬肋骨製品，刃與柄一體，直刃帶凸弧，長22.4、最寬處2.0、厚0.3、刃口長13.5、深0.3公分，通體磨光。【註一〇〇】

圖九一的骨體石刃刀，骨體與上圖者雷同，亦為一肋骨製品，柄端有一小穿孔，刀身一面近背處有兩道淺槽，另一面有一道淺槽，長11.3、最寬處1.6、厚0.4、刃口長7.0、深0.3公分，通體磨光。【註一〇一】

【註九七】：甘肅省博物館〈甘肅秦安張家台新石器時代的墓葬〉《考古》1976.3 頁一八三

【註九八】：青海省文物管理處考古隊、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青海柳灣》頁二八 文物出版社，北京，一九八四

【註九九】：郎樹德〈甘肅史前石刃骨器研究〉《內蒙古文物考古》1985/1、2合刊 頁一〇—一一

【註一〇〇】：同上 頁一一

【註一〇一】：同上 頁一一

此型刀在中央亞細亞地區亦有一些出土例，土耳其、伊朗、阿富汗北部遺址出土的此型器，除了作直刃斜弧背外，其柄部的製作亦極為講究，在安那托里亞（Anatolia，現在的土耳其北部）的科洛魯（Koroglu）山的 Natufian 文化遺址，出土一件此型器，長 8.4 公分，其柄端雕刻成一獸頭的形狀，且可能有榫接的技術；（圖九二）此一文化的年代甚早，為舊石器時代末期至新石器時代早期間，（西元前一〇〇〇〇—八〇〇〇年）為黑海南岸的一個古文化；此種鐮刀形骨石複合工具，一般考古學家認為是割草或收割的工具，推測當時農業已經開始。【註一〇二】

在南土庫曼（Turkmen）山麓，塔吉克南邊地帶（伊朗北邊）Dieitun 文化遺址出土不少件此型器，尤其是其中期以後，此型工具有逐漸增加之勢，一般仍認為是一種收割的工具，Dieitun 文化的年代約西元前第六至第五千紀。（西元前六〇〇〇—五〇〇〇）圖九三的骨體石刃刀，其細石葉作整齊的長條形，嵌於槽內，柄部作成折角；此型骨體石刃刀歷經 Dieitun 文化早、中、晚三期均有之。【註一〇三】

而文化類型上與 Dieitun 文化有很多相似之處的 Salk 文化 I 期，主要遺址分布於伊朗中部，也使用此型骨體石刃刀作為農業收割的工具；圖九四是一件細石葉已經完全脫落的帶槽骨體石刃刀，長 15 公分，柄端亦刻意作出一似獸頭形。【註一〇四】

此型直刃斜弧背的骨體石刃刀，在中央亞細亞地區似乎傳之有年，且其淵源還是此地區稍早的 Jarmo 文化所使用的彎弧刀；（圖九五）、【註一〇五】III A 型刀在中亞細亞地區普遍作為農業的收割工具，此事值得我們作參考；一般中國考古學者往往將骨石複合工具，全部歸於狩獵或游牧、畜牧的工具，然一個事實也一直提醒我們，即西北地區出土骨石複合工具者（圖九二）作比較，仍偏向於將其視為直刃斜弧背之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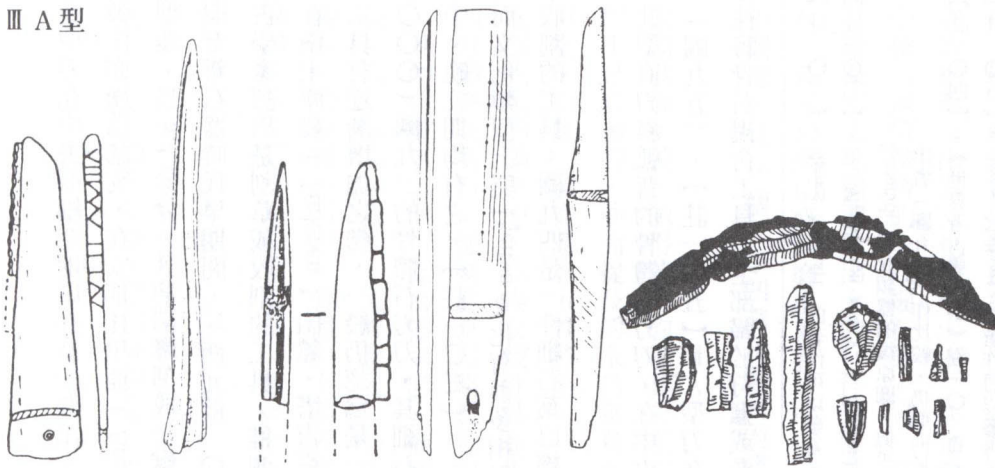
【註一〇一】：James Mellaart 的著作可以參考。（James Mellaart, *The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pp.30-38）

【註一〇二】：V. M. Masson and V. I. Sarianidi/Ruth Tringham, *Central Asia - Turkenmenia Before the Archaeologists* pp.33-46；據 V. M. Masson and V. I. Sarianidi 對此類器的復原圖，似乎除了柄端作彎型外，刃部是呈窄直條型。（參見兩位作者的論文 p.34）然此處筆者將其與 Natufian 文化所出者（圖九二）作比較，仍偏向於將其視為直刃斜弧背之器。

【註一〇四】：《世界考古學大系》卷一〇 頁七五 平凡社，東京，一九六六

【註一〇五】：James Mellaart 的著作可以參考。（James Mellaart, *The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p.81）

Ⅲ A 型



(圖八六) (圖八七) (圖八八) (圖八九) (圖九〇)

(圖九五)

(圖八六)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包頭阿善遺址出土
(摘自《中國考古學會第四次年會論文集》)

(圖八七) 骨體石刃刀 甘肅景泰張家台遺址出土
(摘自《考古》1976/3)

(圖八八) 骨體石刃刀 青海柳灣遺址出土
(摘自《青海柳灣》)

(圖八九) 骨體石刃刀 甘肅秦安大地灣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圖九〇) 骨體石刃刀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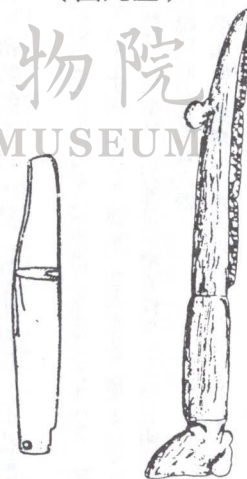
(圖九一) 骨體石刃刀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圖九二) 骨體石刃刀 安那托里亞科洛魯山 Natufian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圖九三) 骨體石刃刀 南土庫曼 Djeitun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Central Asia Turkmenia Before the Achaemenids*)

(圖九四) 骨體石刃刀 伊朗中部 Sialk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世界考古學大系(第10卷)》)

(圖九五) 骨體石刃刀 Jarmo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of the Near Ea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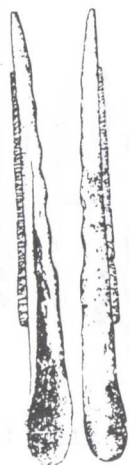
(圖九一) (圖九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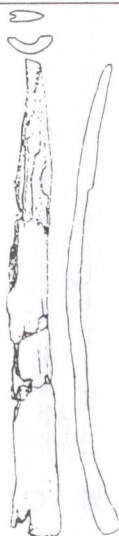
(圖九三) (圖九四)

【註一〇六】· Henry N. Michael,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pp.64-65

Ⅲ A 型



(圖九六)



(圖九七)



(圖九八)



(圖九九)

(圖九六) 骨體石刃刀 貝加爾湖 Kitoi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圖九七) 骨體石刃刀 貝加爾湖 Kitoi 文化遺址出土

(摘自 The Neolithic Age in Eastern Siberia)

(圖九八)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圖九九) 骨體石刃刀 內蒙古赤峰大南溝遺址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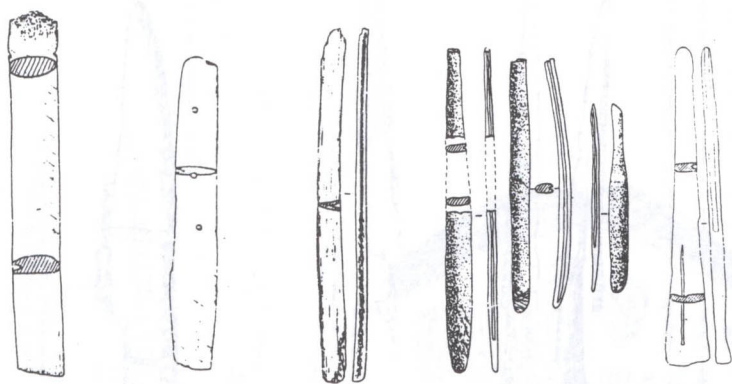
(摘自《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

文化，往往是農業頗為發達的文化；因此，推測骨體石刃刀也可能作為農業工具。

相對地，貝加爾湖區的 Kitoi 文化遺址所製作的此型刀，顯然是作為狩獵的工具；圖九六是一件長 39.1 公分的大型骨柄石刃刀，直刃，背緣呈波浪起伏的斜弧背，柄端作成寬大圓匙狀，所嵌細石葉為整齊的長方形，四邊剝製出刃面。另一件同型器，(圖九七)斷傷以及鬆骨質暴露得較嚴重，也屬長大型器，長約 35 公分，一側略直作刃槽。【註一〇六】Kitoi 文化作出如此大型的骨體石刃刀，不知是以那種動物的長骨製作的，然也顯示其狩獵經濟發達。

另外，大南溝小河沿文化墓葬遺址，33 號墓出土一件近於此型器的例子，長 17.6、寬 1.8、槽最深 0.7 公分，直刃，彎背，柄端圓，槽內的細石葉部分脫落。(圖九八)此件器的槽甚深，推測其原器是接近 I B—甲型的骨體石刃刀，唯使用之後有些變形，而成如今之形狀。另

Ⅲ C 型



(圖一〇〇) (圖一〇一) (圖一〇二) (圖一〇三) (圖一〇四)

- (圖一〇〇) 骨體石刃刀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 (圖一〇一) 骨體石刃刀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 (圖一〇二) 骨體石刃刀 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
(摘自《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
- (圖一〇三) 骨體石刃刀 葉尼塞區 Afontova Gora II 遺址出土
(摘自 *Northeast Asia in Prehistory*)
- (圖一〇四) 骨體石刃刀 寧夏海原賀保鐵垛山梁遺址出土
(摘自《中國東北地區和新石器時代考古論集》)

外，大南溝老3號墓亦出土一件此式器，長15.5公分，直刃斜弧背，細石葉皆以脫落。(圖九九)大南溝遺址為西元前三〇〇〇—二〇〇〇年發展於遼西地區的一個文化，其具有紅山文化過渡到夏家店下層文化的性質。【註一〇七】此二件ⅢA型刀，在大南溝出土的13件骨體石刃刀中，看來是製作得較不講究的。

ⅢC型，直刃直背，此式例仍以西北地區出現的較多；甘肅東鄉林家遺址出土有此式刀；圖一〇〇的刀，器身較厚，器體略寬，柄端兩側有小槽，推測是繫繩之用，長21、寬2.7、厚1.0、刃口長10、槽深0.4公分。【註一〇八】同一遺址另有一件此式刀，(圖一〇一)長14.7、最寬處2.2、厚0.4、刃口長9.0、槽深0.4公分，通體磨光，形制與上圖略同，唯其柄部比刃部稍寬，全器也略窄，若依其橫斷面看，可能也是屬肋骨製品，器面有三個小凹窩，刃槽與凹窩內均有白色黏接物。

【註一〇七】：遼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赤峰市博物館《大南溝—后紅山文化墓地發掘報告》頁九二—九三、頁一三七—一三八

【註一〇八】：郎樹德〈甘肅史前石刃骨器研究〉《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合刊 頁一一

【註一〇九】

林家遺址另出一例，雖也屬直刃直背型，然其器身更窄，作長條形，橫斷面明顯地出現一端薄銳一端厚的現象，推測可能也是肋骨製品，凹槽貫穿全器，長20.5、寬1.5、刃口長11.5、深0.5公分。（圖一〇二、註一一〇）此式器在林家遺址共出二件，其製作方式近似骨梗石刃矛。此式刀在中國其他地區較少見，然在俄羅斯葉尼塞河流域的舊石器時代晚期遺址中有發現。

圖一〇三是三件出於葉尼塞（Yenisei）區 Alontova Gora II 遺址的骨石複合工具，骨體作窄條形，若依其骨體的橫斷面觀之，可能為小型動物的肋骨製品，一側作凹槽，所嵌細石葉均已脫落，然由其槽以及器全体風格推測，所嵌細石葉應屬極細窄薄之器。【註一一一】

另有一件，形制特殊的骨體石刃刀，出土於寧夏海原賀保鐵塚山梁一號墓，（圖一〇四）此遺址為齊家文化遺址，此刀柄微凸，一面呈漫圓形，一面微凹下，中上部有兩條平行刻線，柄部寬於刀身，而薄於刀身，刃部一側邊緣斷去一窄條，前端成鈍圓形，下面刻槽長14、深0.4公分，全器長21.6、柄寬2.8、中寬1.9、前寬1.2、厚處0.6公分。【註一一二】此器全體的硬直感，有點接近銅器的鑄作風格。

【註一〇九】：郎樹德〈甘肅史前石刃骨器研究〉《內蒙古文物考古》1995/1，2合刊 頁一一

【註一一〇】：同上

【註一一一】：Chester S. Chard 1974 : *Northeast Asia in Prehistory* p.30

【註一二二】：佟柱臣〈中國新石器時代複合工具的研究〉 頁二〇〇

十六卷四期、十七卷一期白謙慎〈從傅山和戴廷栻的交往論及中國書法中的應酬和修辭問題〉勘誤

誤	十六卷四期 頁一二六行六「朱伯 (伯渾) 十七卷一期 頁一三八【註一三〇】 頁一四四行五至行八，共四行。
正	訂正爲：「朱伯鏐(伯渾)」 應改爲【註一三二】，以下類推。 應排於頁一四五第八行後。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

A Study on Flint – inlaid Bone Artifacts

Yang, Mei-li

National Palace Museum ,Taipei

Abstract

The flint-inlaid bone artifact was produced under the conditions of highly mature Mesolithic bone and stone industries, with an inlay technique. This sort of artifact was an important type of remain with the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Steppes and highlands in ancient Eurasia, also revealing a living barometer of the forms for hunting and nomadic economies. The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the artifact was mainly in Northern China, Siberia, Northern Europe, and the Near East. As to Northern China, more specifically, it covered the Northeast, North, and Northwest areas, which is the so-called "Sai wai" (literally "frontier beyond") with a distribution area forming a crescent-shape.

Archaeological materials show that, from the end of the late Paleolithic period on, this sort of assembled artifact had begun to be manufactured, though the technique had not matured until the late Neolithic period (ca. 6000-2000 B.C.). By this period, there appeared at least four functional types of such artifacts; bone barb [harpoon] with flint blade, bone arrowhead with flint blade, bone dagger with flint blade, and bone knife with flint blade. The first two were tools used for fishing and hunting, the latter two probably for hunting and pasturing (cutting hide and meat); some of those of exquisite quality might have been for funerals. These typological developments were caused by the necessity of facing various livelihoods and by the restriction of traditional methods of producing bone and stone artifacts in different cultures. These typologies clearly a variety of express regional and period features. Such developments might be seen as stylistic variations among the bone artifacts with inlaid flint blades in the Northeast and Northwest areas.

*The article in Chinese appears from page 一四九 to 二〇〇.

**Translated from the Chinese abstract on page 一四九 by Lee, Po-Ju.

Key words

Mesolithic Period 細石器時代

The Steppes 草原地區

Knives, Prehistoric 史前刀器

Bone implements 骨器

Stone implements 石器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